

第一卷第五期

民國三十五年五月出版

本期要目

婦女文化第一卷第五期目錄

民國三十五年五月出版

文化與地位

向玉梅

對於一個民族的評價，不是根據他的武功如何，擴充版圖的成就如何，而是根據他在人類創造文化的總成績中間，有多少實際的貢獻。對於一個人物的評價，同樣不是根據他的權勢和地位如何，而是根據他對於文化有什麼樣的貢獻。以中國三不朽的說法來看，立德是使自世界[illegible]，促進人類生活的幸福，立言是對於真理的發現，使人類的智慧進展，立功是對於國家的強盛和民族的生存有所貢獻，從這個順序來看，可以知道中國人對於文化的重視，而貴為天子富有四海的人物，假如他們對於此三者毫無建樹，則他在歷史上的地位，是卑不足道的。中國的觀念如此，全世界的觀念也莫不如此。

個人的地位和一個民族的地位，是歷史漸漸形成的，對於文化有貢獻者，地位自然崇高，對於文化無貢獻者，地位自然低落，虛偽的宣傳，爭辯和叫囂，或倚仗勢力的掠奪，都於事實無補益。曾經征服歐亞兩洲的蒙古族，曾經佔領大半個歐洲的沖突回教民族，氣燄喧騰，不可一世，曾幾何時，就煙消雲散了。埃及，希臘和羅馬，他們在古代對於人類文化曾有偉大的貢獻，因此他們曾經煊赫一時，到現代，在今天[illegible]，但是又不能不說他們已衰落了，沒有充分的繼續發展和創造，他們的民族地位也就跟著低落了。德國對於科學，哲學，文藝有很偉大的貢獻，因而造成了日耳曼民族的地位，但自從[illegible]和軍閥[illegible]以勢力統治世界以後，德國就日趨於滅亡之途，歷史的事實很明顯，以民族為個人，其道理是一樣的。

婦女在地位不如男子，這樣的，因為歷史上婦女對於文化的貢獻太少，一部文化史幾乎全是男子創造的，婦女本身創造太少，建樹太少，當然在社會上沒有地位沒有力量，不得不處處受男子的壓迫。自從人類一律平等的學說成為普遍接受的觀念以後，依法律的規定，婦女自然應當和男子平等，而男女一律的觀念，都得到了解放，在法律面前享受國民的權利，不再是男子的奴隸。但是這種平等，並不是由於婦女本身努力以後所造成的真正的平等，若干國家的男子且把婦女的地位捧到天上去，提倡尊重女權，實際上婦女仍然是點綴附在軀幹上的裝飾的牽牛花籐。為什麼會如此？因為婦女對於文化的貢獻仍很少。兩次世界大戰中間，婦女曾有偉大的貢獻，這一點建立了歐美婦女今天地位的基礎。

少吶喊，多工作。不要永遠只念着歷史上幾個少數婦女的成就來做我們的驕傲，也不要埋怨自己的命運，我們要把眼前創造文化造福人羣。歷史是進步的，它需要不斷的創造，個人英雄時代已經過去，我們需要集體努力，共同努力，有一點成績就有一點效果，多一分貢獻就多一分地位，我們站在人的立場，應負起共同創造人對文化的責任，站在婦女的立場，更應當創造文化來建立婦女地位的基礎，讓我們本此認識共同創造。

韓非法治主義的基礎

蕭義高

要了解韓非的法治主義，必先[illegible]他[illegible]的[illegible]，換句話說，即是先要明瞭他立說的背景。綜觀中外古今的思想家，他們思想的形成均有特殊的背景。如孔子生於春秋末年，正當[illegible]，[illegible]，五霸爭雄的時候，兵禍連年，民生痛苦，因此孔子產生大一統的思想，以應付時代的需要。又如霍布士生於[illegible]對[illegible]的狀態，國家幾乎無安寧的日子，人民處在[illegible]情形中，[illegible]有力的君主[illegible]的局面，人人都[illegible]，安[illegible]的日子來臨，在這種大勢所趨的情形下，有[illegible]們完成了他的思想，他主張：「[illegible]人民，不受任何法律限制的最高權力」他認為必須有這種至高無上，不受限制的力量，纔能[illegible]的局面。[illegible]霍布士生於十七世紀，英國人民與君主鬥爭的時候，[illegible]，[illegible]上的主權者，他的目的在擁護君權，因為[illegible]的唯一方法，由此可見，[illegible]切的情(?)。

韓非的法治主義思想，可從哲學，[illegible]，[illegible]方面[illegible]分析它。

(甲)韓非法治主義的哲學基礎

韓非學說的哲學基礎，是[illegible]的觀念，因為[illegible]，思想上受荀子性[illegible]，[illegible]。認為人[illegible]其所以表現出來是[illegible]乃是[illegible]，非真正的人[illegible]。他說：

「今人之性飢而欲飽，寒而欲煖，勞而欲休，此人之情性也，目好色，耳好聲，口好味，心好利，骨體膚理好愉佚，是皆生於人之情性也，[illegible]而[illegible]，此人之[illegible]也」又云：「人生而有欲，爭奪之心人皆有之，因人生而有欲，欲而不得，不能無求，求而無度量分界，則不能不爭，爭則亂，亂則窮，故從欲則不[illegible]，譬如人生而有好利焉，順是故爭奪生，而辭讓亡焉，生而有疾惡焉，順是故殘賊生，而忠信亡焉，生而有耳目之欲，有好聲色焉，順是故淫亂生，而禮義文理亡焉，然則從人之性順人之情，必出於爭奪，合於犯分，亂理而歸於暴」

韓非既認為人性既惡，所以主張必須加以防範，才能杜絕奸偽，因此產生禮儀的主要化說：「必將有師法之化，禮義之道，然後出於辭讓，合於文理，而歸於治」又說：「人之性惡，必將待聖王之治，禮義之化，然後皆出於治合於善也。故檃栝之生為枸木也，繩墨之起為不直也，立君上，明禮義，為性惡也」又云「聖人以人之性惡為偏險而不正，悖亂而不治……故為

之明禮義以化之，赳法正以治之，重刑罰以禁之，使天下皆出於治，合於善也，而後得禮義之化也……若無禮義法正之治，無刑罰之禁，倚而對天下人民之相與也，若是則強者害弱而奪之，衆者暴寡而譁之，天下之悖亂而相之不待頃矣」！

又說：「惡其亂，故制禮義以分之，以養人之欲，給人之求，使欲必不窮乎物，物必不屈於欲，兩者相持而長，即因人之情而加以品節，使不至一縱而無限，方不致以個人過渡之欲望，侵害別人分內之欲望」。

荀子以禮爲道德的極則，同時亦以禮爲道德的標準，故韓非也說：「禮者法之大分，羣類之綱紀也，人不可以不學之，而學正於禮，此道德之極則」。大略篇上也曾說到：「水行者表深，使民無陷，治民者表亂，使人無失，禮者其表也，先王以禮表天下之亂今廢禮者是去表也，故民迷惑而陷禍患，此刑罰之所以繁也，舜曰：「維予從欲而治」，故禮之生爲賢人以下至庶民也，非爲成聖也，然而亦所以成聖也」

楊權篇上說「黃帝有言，上下一日百戰，下匿其私，用試其上，上操度量以割其下」

外儲說左上篇亦謂：「夫賣庸而播耕者，主人費家而耕食，調布而求易錢，非愛庸客也，曰如是，耕者且深，耨者熟耘也，庸客致力而疾耘耕者，盡巧而正畦陌時者，非愛主人也，曰如是羹且美。錢布且易云也，此其養功力有父子之澤矣，而心調於用者皆挾自爲心也，故人行事施予以利之爲心，則越人爲和，以害之爲心則父子離且怨」

韓非以爲正是因爲人心如此，「故必道之以政，齊之以刑，以利害鈴制之」他所謂的政治，即在設一定的制度，使國家的治道，在裁抑人人的利己心並且務使全國上下一律嚴格遵守。總括而論，韓非認爲政治的目的，在矯正人性，使惡性能夠歸於法治。而法則可以制裁一切封建諸侯，權臣財閥，使其根本無所爭執，天下國家也就自然得治了！故認爲至當的標準，能達到這個標準，那國即將接近於治道，韓非說：「國豈不至矣哉！立隆以爲極，而下莫之能損益也……故繩墨誠陳矣，則不可以欺曲直，衡誠縣矣，則不可以欺輕重，規矩誠設矣，則不可以欺方圓，君子審於禮則不可以欺詐僞，故誠者直之至，衡者平之至，規矩方圓之至，禮者人道之極也」！

韓非重法明刑，即以性惡論爲出發點，他以爲人生而有好惡利害爭奪忌恨之性，雖父子兄弟夫婦間亦難免有利害的衝突故說：「且父母之於子也，產男則相賀，產女則殺之，此俱出於父母之懷衽，然男子受賀，女子殺之者，慮其後便計之長利也，故父母之於子也，猶用利害之心相待也」又認爲政治道德均有利害關係，他說：「人主之患在於信人，信人則制於人，人臣之於其君非其君心也，無須臾之休，而人主怠傲處其上，此之所以有劫君弒主也。」

韓非又以功利刑賞主義而爲政治之基本工具故六反篇云：「明主之治國也，使民明法禁，而不以廉止，母之愛子也倍父，父令之行於子者十母，吏之於民，無愛令之行於民也萬父母，父母積愛而令窮吏用威嚴而民聽從」，由此證明韓非重法嚴刑的主張皆從人性惡的觀點出發而來。

確切的說，韓非哲學的基礎，是以人性惡為根據，由此發演出來，所以卽產生他的立法明刑及功利刑賞的主張，換句話說，他的旨意，是將權利的爭奪，變成權利的認定而已，必定這樣，才可以定度量及分界，而他的含義，則為立度量定分界的標準，這種理論，實為韓非法治主義精神的淵源，他立法明刑及功利刑賞的主張也是以性惡論為依據。

(乙)韓非法治主義的歷史基礎

偉大的思想家，必須具有豐富的歷史知識，因為歷史知識是思想家思想效用的先決條件，故高深的思想，必以歷史理論為根據。

韓非的歷史理論是唯物的，是打倒封建的宗法的人治，而主張法治，故他的歷史論是進步的，革命的歷史論。先秦諸子，皆託古以自重，如儒家稱堯舜，墨稱宗夏政，惟有法家主張今不法古，此義在商君書中已說得非常明白；更法篇云：「治世不一道，便國不必古」，又云，「前世不同教何古之法？帝王不相復，何禮之循？伏羲神農教而不誅，黃帝堯舜誅而不怒，及至文武之時，而立法，因事而制禮，法以時而定，制令各順其宜，兵甲器備各便其便，臣故曰：治世不一道，便國不必法古，湯武之王也，不修古而興，夏殷之滅也，不易禮而亡，然而反古者未必可非，循禮者未足多是也」又云：「是以聖人苟可以強國，不法其故，苟可以利民，不循其禮……常人安於故俗，學者溺於所聞以此二者居官守法可也，非所與論於法之外也，三代不同禮而王，五伯不同法而霸，制者作法，愚者制焉，賢者更禮，不肖者拘焉……各當時而立法，因事而制禮，法以時而定」。又開塞篇云：「聖人不法古不修今，法古則後於時，修今則塞於勢，周不法商，夏不法虞，三代異勢皆可以王」又壹言篇云：「聖人之為國也，先刑而後賞，不法古而修今，因世而為之治，度俗而為之法，故法不察民之情而立之，則不成治，宜於時而行之，則不干」此與李斯所云：「五帝不相復，三代不相襲」之理論如出一轍。而韓非亦為同一的論調，解老篇云：「道者萬物之所然也，萬理之所稽也，理者成物之義也，道者萬物之所以成也，故曰道理者也，物有理不可以相薄，故理之為物，制萬物各異理，萬物各異理而道盡，稽萬物之理故不得不化。不得不化，故常操，柔弱隨時，與理相應」從這段話中，我們可以看出正是韓非反古的理論根據，他雖主張法治，但確反對以古法為治。因為世事變化不同，人情也相互遷易，若堅持以古法為治，無有不混亂且滅亡的道理，因此他主張各時期的法，應該依照各時期的社會趨勢，和需要而制變，倘若因襲舊法以為治，則陷他所譏的「守株待兔」的辯法，那嗎後果必不堪設想。南面篇云：「不知治者，必曰不變古，易常，變與不變聖人不聽，正治而已，然而古之無變常之易，在常古之可與不可……夫不變古者，襲亂之跡，適民心者，恣姦之行也，民愚而不知亂，上懦不能更，是治之失也，人主者明能知治，嚴必行之，故雖拂於民心，立其治」，心度篇云：「治民無常惟治為法，法與時轉則治，治與世宜則有功，」又云：「伊尹不變殷，太公不變周，則湯武不能王，管仲不

變[illegible]假[illegible]則[illegible]文不能治」又云：「上古之世人民少而禽獸衆，民不勝禽獸蟲蛇，有聖人作，構木爲巢，以避群害，而民悅之，使王天下，號曰有巢氏，民食果蓏蚌蛤腥臊，而民說之，使王天下，號曰燧人氏，中古之世天下大水，而鯀禹決瀆，近古之世，桀紂暴亂而湯武征伐。今有構木鑽燧於夏后之世者，必爲鯀禹笑矣；有決瀆於殷周之世者，必爲湯武笑矣；然則今有美堯舜湯武禹之道於當今之世者，必爲新聖笑矣，是以聖人不期修古、不法常可，論世之事，因爲之備。宋人有耕田者，田中有株，兔走觸株，折頸而死，因釋其耒而守株，冀復得兔，兔不可復得，而身爲宋國笑，今欲以先王之政，治當世之民，皆守株之類也」。

先秦時代古史學的燦然，實不亞於近[illegible]，莫[illegible]于未出世以前歐洲之古史學。此種歷史知識是我民族所有的心得，距千多年前，能產生這種歷史論斷，眞値得驚佩。

韓非又云：「古者丈夫不耕，草木之實足食也，婦人不織，禽獸之皮足衣也，不事力而養足，人民少而財有餘，故民不爭，是以厚賞不行，重罰不用而民自治，今人有五子不爲多，子又有五子，大父未死而有二十五孫，是以人民衆而貨財寡，事力勞而供養薄，故民爭。雖倍賞累罰而不免於亂，堯之王天下也，茅茨不翦，采椽不斲，糲粢之食，藜藿之羹，冬日麑裘，夏日葛衣，雖監門之服養，不虧於此矣，禹之王天下也，身執耒臿以爲民先，股無胈，脛不生毛，雖臣虜之勞，不苦於此矣。以是言之，夫古之讓天下者，是去監門之養，而離臣虜之勞也，古傳天下而不足多也。今之縣令，一日身死，子孫累世絜駕，故人重之，是以人之於讓也，輕辭古之天子，難去今之縣令者，薄厚之實異也，夫山居而谷汲者，膢臘而相遺以水；澤居苦水者，買庸而決竇。故饑歲之春，幼弟不饟；穰歲之秋，疏客必食，非疏骨肉愛過客也，多少之實異也，是以古之易財非仁也，財多也，今之爭奪非鄙也，財寡也。輕辭天子非高也，勢薄也；爭士橐非下也，權重也。」

上段文所謂「古之讓天子者，是去監門之養，而離臣虜之勞」的意見，與傳統的歷史觀點完全相異，孔孟是以堯舜之讓天下爲不可及；韓非則把讓天子這件事情，認爲係利害所在的原故，這種行爲絕是歌頌，我們認[illegible]的[illegible]光，必[illegible]和，很[illegible]讓天子[illegible]，從得韓非的說法較爲正確，蓋近代古史學證明，初期的統治地位並非讓[illegible]與利益，而是一種義務，擔此義務的人，是爲衆所迫，出於不得已，有時於大衆遭受不幸時，甚至將居統治地位的人用作犧牲以祭祀，孔子所說的話：「萬方有罪，罪在朕躬」即是初期的統治者，是要及於承擔作衆人犧牲品的先例而發。

韓非的歷史論終結論道：「故事因於世，而備適於事，古者大王處豐鎬之間，地方百里行仁義而懷西戎，遂王天下，徐偃王處漢東，地方五百里，行仁義，割地而朝者三十有六國，荊文王恐其害己也，舉兵伐徐，遂滅之，故文王行仁義而王天下，偃王行仁義而喪其國，是仁義用於古而不用於今也，故曰世異則事異……事異則備變；上古競於道德，中世逐於智謀，當今爭於氣力……古今異俗，新故異備，如欲以寬緩之政，治急世之民，猶無轡策而御駻馬。……」從此可以看出韓非在歷史理論方

面的見解，所以他主張「有術之君，不隨適然之善，而行必然之道。」凡主張緩古，認為時移勢變，政治社會制度亦應隨之而變。他駁斥當時守舊者論多根據此種歷史觀點。

(丙)韓非法治主義的社會基礎

韓非社會論，是擺脫了一切腐敗論調，他認為社會是利益結合，從他的歷史論中，已指出了他的社會論，認政治道德是隨經濟變動而變動，因此經濟應當是社會的基礎，此為韓非社會論的出發點，根據這點觀察當時的經濟政治即可以明瞭產生法治思想的必然性了！

(一)經濟方面

平民的解放：春秋戰國的時候，貴族政治崩潰，貴族平民間的界限漸漸的打破了，平民漸漸獲得了自由的權利，同時社會開始發達，貿易範圍擴大，經濟又漸趨於複雜，而人與人間的關係更多接觸，大商業開始發展，生產集中，於是富豪興起，社會貧富的懸殊，病態百出。

人口的增多：因為人口的逐漸增加，而物質不足應付，韓非說：「古者丈夫不耕，草木之食足食也，婦女不織，禽獸之皮足衣也，不事力而養足，人民少而財有餘，故民不爭……今人有五子不為多，子又有五子，大父未死而有二十五孫，是以人民眾而財貨寡，事力勞而供養薄，故民爭……故饑歲之春，幼弟不餉，穰歲之秋，疏客必食，非疏骨肉愛過客也，多少之心異也，是以古之易財非仁也財多也，今之爭奪非鄙也，財寡也」[illegible]，實際上已經陷於紛亂中了！此為最平恕的論調。

(二)政治方面

貴族政治崩潰的結果，形成了君主專權，當時政治是由貴族政治趨於君主專制政治；由人民的自治趨於法治。原來封建的制度下，所謂一國的範圍，本來已經夠狹了，而一國之內又復分為若干國家，一國貴族以「大宗」「小宗」而世襲，即是以諸治其國，及家的事情，致於貴族則聽從主人的命令，供給祿俸罷了！當時貴族之權利統治，因為國很小，組織又簡單，人與人間的關係，不過是君臣，與主奴；只須有威可畏，有德可象，即可謂「草上之風矣」。至到貴族政治沒落的時候，一國的君權擴大，故各國漸漸普及一統，貴族漸為權於一國的中央政府，故以前以人治人的方法，行使起來，自有困難，因此當時各國逐漸形成法治以應時代的需要，而韓非則為主張以法治代人治的最有力者。

(三)社會方面

當時不僅在政治經濟方面有很巨大的破壞，於頻兵六國前的長期混戰中，除摧毀無數生命和財產外，並多[illegible]也[illegible]

(下接二〇二頁)

科學的神感

朱重熙

科學是用堅忍的工作造成的，而大部份又爲最艱苦的工作。但不是完全像機械式的工作，把事實一椿一樁的慢慢積集起來，然後用論理的水泥黏合而成。那時一定有幾個人具有全部廣濶的見解，對於事實的全部份能創立基本的學說。這種見解，乃是突如其來的，好像著作家或藝術家的靈感，往往研究者的心靈不自知覺的研究這個問題，而脫離了問題的拘束。好像另外有個人看著研究者，替他解決，很是憐憫他，使他耳語教他一個解法的一般。

我們在科學家的列傳裏，常常見到這些奇件的靈感。其中最著名的是德國化學家克庫來(Kekule)的一段故事，講到他如何發明安息油(benzone)分子的環狀公式。克氏在一八九〇年舉行二十五週紀念時，演講他如何想到原子連環關係的經過。後來的研究都是依據這個理論進行的。他在二十二歲的時候，住居在倫敦，上面的理論就是在這旅居中創立的。他於常和住在倫敦城對面的一個朋友，討論化學問題，後來的成名多得益於此。他說：

「有一天夏季涼快的晚上，我照常從城裏坐公共馬車回家，經過城中的荒涼街道，那處在從前是很繁盛的。這時我入了非非之想，忽然間原子在我眼前跳起舞來了。當這種很小的東西發現的時候，常常在那裏行動，至於怎樣動法，我是辨不清了。但是我往往看見二個小原子合成一對，大一些的原子含有兩個小原子，再大的含有三四個小原子，全部的原子都在那裏迴旋跳舞。我看見大的原子列成一線索，把小原子拖在後面，只是在線索的末端。我又看見我最欽佩的師友哥布(Kopp)先生宣示他所主「原子說」說的奇妙，但是我從前早已見到了。車上的查票員忽然喊道：「克拉本路(Clapham)」，我的夢才被他喚醒。回家之後，我就費了那夜一部份的時間，把剛才的夢寫出來。這就是物質構造說的本原。」

因此他就得到普通石蠟同炭氫化合物的連環公式，但是安息油成分是 C_6H_6，這卻難以想像了，這一類有實際的炭氫化合物，便成爲不可破的秘密。當他在根脫(Ghent)當大學教授時，又得到類似下意識神力的幫助。他說：

「我正坐著寫我的教科書，但是工作並不順利。我的思想不知轉到那個地方。我於是轉動我的坐椅向著火爐，沉沉的假寐。那原子又現在我的眼前了。這時較小的一羣穩和的集在後面。我精神的眼力，反覆觀察之後，更爲敏銳，現在可以辨別較大的複雜組織，那是很長的排列，有時結合稍密，作扭轉如蛇的行動。但是，看！那是什麼東西呢？只見內中有一條蛇咬著了它自己的尾巴，在我眼前旋轉。忽然像雷電一閃，我就醒了，這次又費了那夜的餘時，記錄這些假設的情形。」

（下接二一一頁）

兩性情緒傾向及學力的比較研究

艾國英

我國社會對於男女兩性的地位，無可諱言的尚欠缺一種正確的平等觀念；若干關係現在雖是不發用女性，若干和男性程度和能力相等的女性，還受到不平等的待遇，在在都可予以證明。這無非是中國傳統歷史的毒害。考諸我國女子教育最早的記載：「子能食食教以右手，能言男唯女俞，男鞶革女鞶絲。」「女子十年不出，姆教婉娩聽從，執麻枲，治絲繭，織紝，組紃，學女事，以共衣服觀於祭祀，納酒漿，籩豆，菹醢，禮相助奠，」（周禮）可見古代女性從小就學習織布，製衣裳，敬長，事父等瑣事。男性則：「六年教之數與方名；七年男女不同席……九年教之數日，十年出就外傅，居宿於外，學書計，衣不帛襦袴，禮帥初，朝夕學幼儀，請肄簡諒。」，「十有三年，學樂誦詩舞勺，成童舞象，學射御，二十而冠，……內而不出。」可見他們從小所學的是禮，寫、算、樂、舞，射以及與戰爭等有關學術的各方面。其後歷代雖有改進，但女子教育均無大進展，間或有一二女才子出現，亦不過因為她們得先天賦與獨厚所致。民國以來，女子教育在表面上是進步得多了，但偏見尚未有除，因使社會人士對於女性天賦的能力有莫大的信心起見，茲根據科學知識，特別是心理學知識，對於兩性情緒傾向及學力作有系統的比較研究如后：

情緒傾向之比較

（一）興趣傾向

這裏所謂興趣傾向係指個人對事物的愛好而言，現就兩性的興趣傾向加以比較：一般的見解都是說女孩的興趣較具體，而男孩的興趣較抽象。現將各學者的意見簡述如下：

John Stuart Mill：以為女性的主要興趣在真實的，人的概念，事物的思想；男性則傾向抽象的，將來的思想，即對觀念，理想或興趣。

Jastrow：就各心理學家調查的結果歸納之；以為女性對直接聯想，完成的結果，裝飾或具體事物的興趣；男性則趨向於比較改良的，建設的，有用的概念及抽象的思想。

Paul A Witty and Harvey C. Lehman 研究問題與所編中的事項而發現其差異為：

女性興趣所集中的：

（1）具藝術價值之務的

（2）個人裝飾之事物

（3）含情感價值之事物

（4）洋娃娃及其用具

（5）家庭裝飾品及用具

(6)政黨紀念品
(7)遊戲用具

男性興趣所集中的：

(1)動物及昆虫
(2)劣貨 (Junk to Sell, At Least Salable)
(3)菸葉紀念品 (Tobacco Souvenirs)
(4)與戰爭打獵釣魚有關的實物
(5)遊戲用具
(6)混雜物件 (Miscellaneous Objects)

由此可見，女性所集中與注意的實物，是富於情感以及[illegible]，而富之實用價值。男性則恰巧相反。

Symonds 曾將[illegible]男女在興趣上之差異，以[illegible]來對時，調查結果顯出：大致男性對於成功問題[illegible]與[illegible]；女性對於人的問題感興趣，而後又對於[illegible]、安全及家庭問題[illegible]；對於[illegible]的[illegible]，人生[illegible]，日常工作計劃，心理[illegible]，舉止態度，個人品質，家庭問題等方面。

Hartmann 以 Allport-Vernon Scale of Values test 試於大學男生二〇七人，女生一八六人，得出下述結論：男生對政治，理論及經濟方面的興趣較濃；女生的興趣則集中於宗教的，藝術的及社會的各方面。除最後一項外，其餘均有極大的可靠性。

我國蕭孝嶸氏在其初次修訂 Pressey X—O Test 的過程中，發現男性所愛好者為科學與研究，而女性所愛的是音樂與文學。

(二) 情緒上的差異

Terman And Miles 根據他們的研究以為在現代文明社會中，女性比較富於情感的生活，甚至每日行動均為情感所支配，其精神生活由個人關係所決定，女性細心，易被恐怖所[illegible]，較富宗教信仰，易生嫉妬，猜疑並誹謗他人，同時復[illegible]，但其意志不堅強容易接受暗示，男性則相反，他們富有[illegible]及冷靜的判斷力。

[illegible] Pressey X—O [illegible]得下面結論：男性自十一歲至[illegible]所[illegible]的事物較少於女性，且此後[illegible]一[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少，[illegible]增，女性則不[illegible]，[illegible]的[illegible]，[illegible]，男性所[illegible]的[illegible]，[illegible]少：女性在十六歲以前，所[illegible]大的[illegible]。

[illegible] Wood Worth [illegible] Personal Data Sheet [illegible]是：女性易於暗示，且易積極接受[illegible]之暗示，至於[illegible]接受[illegible]的暗示者則較少。

Moore 氏綜合各調查的結果，以為男性之情緒較深邃持久，而女性之情緒表現，似較突然而激烈，且早年引起情緒[illegible]情之[illegible]及情緒性質均不同，一般說來，情緒能力上的差異[illegible]較智慧上的差異為大，雖還不及某些身體品質上的差異。

Howard 的意見是：女孩較重情感，男孩則較重實用；前者較主觀，後者較客觀；前者對[illegible]，兩[illegible]敏感，後動；

後者則自陷；前者易於接受權威者的意見，後者往往具懷疑的態度或攻擊之；女孩對事有較快的鑑覺力，且對其工作較為敏感；男孩則慣用邏輯推出其結論，且疏忽其工作。

Messerschmidt 應用十一種暗示測驗於未經選擇之小學兒童，他發現六至七歲時兩性的暗示感受性稍增，然後逐漸降低，在所研究的十一個年齡中，女孩有八個年齡佔優勢，由此可知女性的暗示感受性較強。

(三) 遊戲活動

Lehman And Witty 曾研究男女孩的遊戲與興趣而發現下面差異：

五歲半：男孩的遊戲多半是捉迷藏，玩馬，足球，敲鼓，扮印度人及追逐遊戲；但同年齡女孩則愛玩洋娃娃，追逐，跳繩，盪鞦韆。

八歲半——十二歲半：男孩愛玩足球，鬥拳，角力，玩槍，作[illegible]，捉迷藏，爬牆，爬樹，踢石子，陀螺，毽子，及走高蹺等。

當男女孩漸長大後，其差別漸小，最後其活動均於相同。

一九三〇年 Lehman and Witty 編了二百項活動的測驗，以測驗男女兒童喜歡的活動的差別，首先應用此測驗的是 Frank Boone 他測驗九歲至十六歲男女性共一〇六七六人，得出結果：

	男性	女性	總數
人數	八〇八	八六八	一，六七六
蒐集的數	五，六八五	七，一六一	一二，八四六
每人平均蒐集數	七	八．二	七．六

由上可見女孩蒐集的活動較男孩爲多，且兩者在十一歲時，蒐集的活動最多，後者則在十歲時[illegible]多，此後直至十六歲，蒐集事物的活動漸次減少，各年齡[illegible]以女性佔優勢。

於一九二七年九月及一九二八年四月 Lehman and Witty 用同一方法測驗男女孩各五百人，其結果與 Boone 相同。

總言之，男孩偏於體力及活動[illegible]，但有[illegible]技巧的[illegible]，女孩則偏於活動較少及[illegible]。Lehman 在另一研究中發現男孩所[illegible]，有三十九種和[illegible]力及[illegible]運動[illegible]，女孩所偏[illegible]十九[illegible]，[illegible]六種與之有關，且男[illegible]活動（此等活動最少的[illegible]）亦較少，由是證明[illegible]。

[illegible]曾作「中學生[illegible]的[illegible]研究」，發現男孩參加次數多的幾項活動爲：打乒乓球，角鬥，[illegible]球，角逐，踢小球；女孩所參加次數多的爲：室內談話，踢毽子，猜謎，打乒乓，閱讀雜誌。

男孩次多的遊戲爲角鬥，放紙鳶，[illegible]，跳高，室外談話。

女孩次多的遊戲而男孩很少參加的是：[illegible]。

男孩參加較多而女孩不參加的是：彈玻璃球，角逐，踢小球，擲石攻守，以粉筆頭擊人。

女孩參加多而男孩不參加的是：跳繩，背負人，吹口琴，唱歌，[illegible]追逐。

由此可見，男孩所愛好者皆爲含有冒險性的，而女孩則愛好家交的遊戲，且男孩活動的範圍較多。

Preesy 對於男女兩性遊戲興趣之差異原因爲：除男女兩性在青春期前及後體力較小的差異外，餘則幾全由於傳統習慣所影響，兒童向爲做效成人者，且爲成人之偏見及道德規律所左右，如父親多攜帶男孩們足球賽，或鼓勵他做效，一旦見到男孩和女孩一起玩洋娃娃，家人必憤怒或勸阻，甚至譏罵他，再者，社會因素及教育力量也很大。

（四）閱讀興趣及其他

關於閱讀興趣方面， Jordan 曾研究五千餘個男女孩，而比較其在書籍選擇上的差異，其結果是：九歲至十八歲的男孩愛閱冒險故事，涉及戰爭及偵探的，學校及運動的，男童子軍等書籍。但同年齡女孩，則愛閱讀虛構故事，有關家庭，家庭和學校，神仙，戀愛的故事等。 Howard 根據他自己的研究，以爲在文學方面，男孩欲讀冒險故事，旅行奇蹟，槍殺，對於思索的工作感興趣；女孩則愛家庭生活的故事及有於愉快關係的故事。

關於職業及獎金動機上的性別差異也大，男性多半喜經商，純買賣；女性對此些多不感興趣。 Finch and Odoroff 曾用 Strong 的職業興趣表格測驗，不過他們被試的年齡較一般中學生爲低。但他們的智商較一般學生高一標準差，所以這個樣子並不足以代表一般中學生，祗是表明他們父母的教育及職業程度較高所影響，可是在此研究範圍內，關於兩性的智慧，家庭背景，年齡及其他類似的因素，並沒有影響到結果產生很大的差異。他們發現高中男生最感興趣的職業是工程師，其次爲藥化學家，農夫，買辦。初中男生與高中男生的興趣大致相同，最愛作買辦，其次爲工程師，再次爲化學家，農夫。高中女生首於作藝術家，其次爲廣告家；初中女生除作藝術家，廣告家外，又喜歡作新聞記者，律師，建築師。

獎金動機的差異， Stanford C. Tileston 曾作過研究，他首先擬就十個引起獎金動機的可能原因，然後令五八五名大學男女生自行抉擇，由統計的結果，發現：

女性想獲得獎金的原因是：使家庭愉快；維持已得獎金的名譽；便於領導和作學校活動；與及獲得教授們的尊重等等。

男性想獲得獎金的原因是：和學位的補助金；以獲得特殊光榮和認識；致勝他人；證明自己有資格得某些事物，如新聞的，如著思想等等；與及將來工作可以獲得較高的推薦等。

學力的比較

（一） 國外的研究

Howard 根據一九二二年英國教育調查部的考察委員會所調驗的劍橋州立學校的結果，得出結論：男孩在數學（包括算學），化學，物理，拉丁文等方面成績較高，其他如自然地理的成績亦較好。女孩在英國文學上佔很大的優勢，在英作文，英史，生物，地理，法文（包括法文會話）等方面也有明顯的優越性，而且女孩在設計及樣編上的成績也較好。

Jordan 發現在解代數問題上，男女孩的成績相等，男孩

在抑速測驗上成績較好，高中生及大學生物理，化學成績亦較佳。木逸女孩在書法與顏色辨別上較優，（男孩超過最逸測女孩中數的百分數為百分之三十九。）

Glenn R. Pease 曾研究兩性在數學能力上之差異，他發現中西美高中男女孩的差別是：除男孩在橫式加法及文字加法上錯誤較少外，其餘各數學測驗中均以女孩成績較優，平均男孩的錯誤為一六三、七七，女孩為一四二、八一。

G.E. Burness 曾分析各種測驗成績，除數學外，在其他方面均無甚差異。

Burt 研究結果，女孩在作文方面的成績較好，能運用長句子，且其文章篇幅也較長，女孩在英文，法文，拉丁文等方面。佔勢。

Throndike 根據下列三種研究的結果（即 Winder 所測芝加哥大學男女生，Gibbert 所測六歲至十六歲學校兒童一千二百人，及 Miss Busk 之中學獎金研究，）得出下述結論：男女兩性在數學上祇在甚差異，女孩文學方面較優，而在歷史，化學，物理上稍遜。

Peter Sandiford 由學校作業以比較兩性的差異，女孩在文學研究方面較優，如朗讀，默讀，拼字，作文，文字完成測驗，書法及現代文學等，且其語言困難亦較少，與文學有關的學科，如生物科學及記憶力均佳。男孩則常在史地，算學理解，數學，物理，化學，機械及言語文字上較優，且男女兩性在算術和代數能力上差異，至少有一部份係由於社會和教育習慣之差別，以及與興趣不同發展，並非全由智力的差異所形成。

P.S. King 與父子曾施智慧測驗及學力測驗於五歲至十四歲兒童，得出下述之差異：

在閱讀速度和字彙上，各年齡女孩的成績稍佳。

閱讀方面：五歲至七歲男孩能力較強，至七歲至十四歲時則相反。

拼字及聽寫：各年齡女孩平均較之男孩高百分之一。

心算方面：女孩稍差，而在筆算上，更較男孩為低劣。

抄寫速度：女孩較快，且其書法亦較佳，各年齡均如此，在十歲至十一歲之間，尤其顯著。

繪畫能力：五歲至十二歲時女孩稍遜，此後，則與男孩漸趨不等。

手工速度：兩性差不多，惟男孩作品較佳。

各年齡女孩在作文速度及技巧上均佔優勢，在某些年齡其差異達百分之十。

（二） 國內的研究

我國作兩性在學力的差異研究者甚少，僅艾偉教授曾作過大規模的測驗，調查與比較，茲錄其數種結果如下：

就小學各種測驗結果而比較：（所測為重慶巴縣區各小學學生）就國語測驗常模而言：男女兩性的成績相距很近，可以說無差別。算術成績亦復如是，但在算術應用測驗常模方面，則五上女生不及男生，在五下又稍勝之，到了六上，兩性距離甚近，及至六下，似又落後，但差別甚不明顯。從常識測驗，自然測驗及社會測驗之常模就得憐了，在常識方面，男女兩性在三上下的成績很相近，到了四上，就有了分別，及至四下和五上，這分別更加明顯，即女生不如男生，

所有各科之中，[illegible]常識方面之差別甚顯著。自然成績只適於高小，因初小把自然併入常識內，這方面男女之差別很大，由五上以至六下，均以女生較劣。在社會方面亦與自然所[illegible]的結果相同。

就識字測驗比較：所測被試爲中小學生共三五八〇人，小學五六年級上下兩學期，三十四班共一〇七五人，初中一二三級下學期，二十八班共一三八三人，高中一二三級下學期，三十班共一一八三人，測驗分兩類，係用兩種不同的識字，用以測驗其識字能力，就第一類結果而言：全識字方面，從小學五上至小學六上，男生識字皆多於女生在六百字以上，在小學六下及初中一兩班竟增至一千，初中二爲九百，至初中三又降爲六百，高中一爲五百，高中二爲三百，高中三爲四百。第二類測驗比較困難，故男女識字[illegible]少，但其相差亦足驚人，約言之，在小學五上，小學五下[illegible]六上三班其相差爲五百；小學六下，初中一兩班相差爲七百；初中二相差爲五百；初中三相差爲四百；高中一相差爲四百；高中二相差爲一百；高中三相差爲二百。這是就全識字而言。（全識字指普通俱知的字），在半識字方面，女生的數量亦常多於男生，尤其是在全識字相差最鉅的時候。例如在小學六下初中一兩班男生之全識字皆是特別多於女生，所以在第一類相差爲一千，在第二[illegible]亦相差七百，而在這兩班班，女生之半識字便多於男生。但在這[illegible]上，相差數目又較接近，[illegible]全識而論，男生程度之高於女生在一年與一年半之間，男生習慣較爲穩固，而女生則於各字則常有半知之弊；女生成績所以不及男生大致有兩個原因：（一）女生每於課餘兼顧女紅，不似男生注全力於書本上。（二）女生平日所接觸者，大半是家庭婦女，除同學外，甚少切磋的機會。

中學文言文及白話文閱讀比較：艾偉教授會測驗三萬餘初中及小學六年級男女生所得出結果如下：

（1）成績若分理解和速度兩種，則男生文言優於女生，無論初高中都是一樣；至於白話文成績，男女之間頗形參差，大致在初中各級女生程度略高，在高中各級則稍遜。

（2）大致在初入中學的時候，男女成績相差甚近，以後漸[illegible]，優[illegible]於男生，這是就較難的文言而言。若在較易的白話文來說，女生於最初似能勝過男生，但在後又不及了。

（3）以[illegible]女生與[illegible]男生較，[illegible]數年[illegible]的[illegible]，[illegible]的男生[illegible]的進步，而女生的進步者則往往追隨莫及。

（4）[illegible]女生與[illegible]的男生較，在最初彼此相差之數[illegible]的男女生爲大，但至最後，則又較中庸[illegible]女生的[illegible]者，仍能追及[illegible]的男生。

（5）就上[illegible]論，男女生確有差異，但這區別似屬[illegible]關係，在初入中學時，男女[illegible]能顯著之差[illegible]，即稍有，[illegible]不是問題。男女[illegible]，以分立爲原則　分立既[illegible]自[illegible]，在[illegible]而言，男女應該一致；[illegible]平日生活[illegible]，彼此[illegible]別。

結論

（一）男[illegible]向上的發展；女性對於現實的

人生與及和她直接有關環境中的直接事物發生興趣；所注意的是，具體而含感情價值及藝術價值的事物，而男性則對於政治，經濟，理論及抽象的思想，成功，健康，家庭等感覺興趣，即比較理智而注重實用的。

（二）● 兩性情緒上的比較：女性比較重情感，且其日常行動多為情感所支配，因此每主觀；其情緒的變化較突然而劇烈，其所發生和恐怖的事物亦較多，其情緒甚為複雜，且意志不堅強，易受暗示，男性較重理智實用，比較客觀，而具冷靜的判斷力，情緒比較深遠而持久，即比較穩定，對事物往往採取懷疑的態度，不易接受任何暗示。

（三） 遊戲活動：就本研究而言，男孩所愛好的活動都是比較偏於體力的活動，激烈而生動，而女孩所喜好的遊戲和甚活動較少的，比較安靜而斯文，尤其是愛靜坐玩洋娃娃，這是興趣的差別，女孩也比較喜歡收藏東西，但這種差別與年齡有關，到十六歲以後，兩性差異漸減，到青年時期比較趨於一致。

（四） 閱讀讀物方面：男孩愛讀冒險，戰爭，偵探，旅行，運動的故事；而女孩則愛讀神仙，家庭，生活及富感情的故事，此種差異亦自十八歲後漸減。

（五） 職業及獎金動機上之性別差異：男孩在職業方面，比較樂於作工程師，化學家，農業家及商人等；女孩則樂於作藝術家，廣告家，新聞記者，由此種職業興趣上之差別，吾人也可以看出男性是比較實際的。獎金動機，女性為的是要使家庭愉快，維持已得獎金的名譽，便於教與和作學校活動，及博得師長的尊重；而男性的動機是得學位的獎學金，獲得特殊光榮和認識，致勝他人，證明個人確實有所得及藉以獲得較好的職位。

（六） 學力之差異：綜國外研究的結果得知男孩在科學，數學，物理，拉丁，地理，機械等方面成績較好，而女性則在作文，歷史，文學，生物，法文，拼字，聽寫等方面佔優勢。就國內研究而言，小學男生在常識自然社會方面較佳，女生在國語算術上與女生比，然其差異就小學五年級至高中一年級之程度而言，在國文方面，男生全體平均多於女生，各級皆然，在算術學上，並無顯著之不一致，但女生常多於男性，此由於社會環境的不同。因為文言文與白話文的程度與天資能力，個體差異，女生亦不及男生，在文言文方面較為困難，在白話文方面趨勢不大一致。

總之，男女兩性在各種能力上雖有差異，然其各性別間各別差異相較時，當然是微細的。兩性在生理上之差異，於智慧上之差異；而智慧上之差異又介乎二者之間，且兩性差異常，因測驗實際及其複雜性，而有所變化，易言之，兩性能力之差異，常因複雜性的測驗及其中各部分所含的成分而異，而受傳統的教學思想，與及彼此的生活經驗，斷接觸的環境所影而影響更為最主要的原因。

棉纖維品質的研究

顧懿仁

我國一向以農業著稱，解決民生問題也得仗靠農業，所以國人對於稻麥等食糧的品種與栽植多感興趣，從事研究這一類問題的也不乏其人，然而對於棉作物，往往不及稻麥等那樣被注意，所以栽植也不普遍，加以棉作物的用途大部份是供給紡紗原料，和我們日常生活經驗比較的隔閡，研究它的動機確不易發生，殊不知我們須臾不能缺少的衣服，就是棉纖維的成品居多，筆者從事棉作物研究多年，願以文作為今後發展我國紡紗工業的一個參考。

我國棉產的用途，大部用來供給紡紗原料，但是優良的棉織品是成於優良的棉紗，棉紗是棉纖維的集合體，所以棉紗的優劣是要看棉纖維的品質決定，因此棉纖維各種品質和紡紗的關係，實在值得我們去注意的：

（一）長度——長度是遺傳性狀之一，不過多少須得略受環境的影響。

長度是纖維的最重要特性，也是製造棉紗的根本條件，棉花的優劣是受它所支配的，若纖維長度不到二分之一英寸以上的，則在現時的紡織機將難紡紗，又纖維的長度最好是整齊的，紡績上最重要的工程是「和花」（和花的最主要條件是選擇纖維長度相同的配合在一起。）平均長度通常相差以四分之一英寸為限。

在紡績上如果拿長纖維做標準，則過短的必致淘汰，而使紡績的成本加重，如其拿短纖維做標準，則長纖維遭折斷而受損失，因此纖維長度一定整齊，然後才可以減少損失，減低成本，利於操作而成優良之紗線。

通常紡紗時所用的板釘機（Rollers）的距離，必須就所取原料主體的長度做標準，如與主體纖維的長度相差四分之一英寸以內的，尚能經過二板釘機之間以紡成紗，不然，要是太短的則不能經過二板釘機而落下，太長則捲黏而折斷。

棉纖維愈長，紡紗支數愈高，當紡紗抽長的時候，常依原料的長短而定，抽長的多寡是因棉纖維的長短不同而不同，如棉纖維長就可以抽長，棉纖維短只可以抽短，所以纖維的長度和紡紗的支數有密切關係。

（二）細度——棉纖維的粗細影響於紡織甚大，由紡織的實際經驗告訴我們，纖維的他種性質如都相宜，則纖維的較細者，它所紡成的成品更為優良，從多數棉纖維的測驗所得的結果，得知棉纖維越長的越細，相反的，棉纖的長度越短的，則其細度也越小。

從同一品種的棉來說，短纖維則有粗於長纖維的趨勢，但不同的品種則不可一概而論，如百萬棉，江陰白籽棉，長度雖然都在一英寸左右，但與長約八分之七的脫字棉或愛字棉相較，似乎不見得細，如以長度同為八分之七英寸的中棉、美棉、印度棉等的比較，測其它們的粗細，所得結果

一定不相同，所以各個長度也因此而異，所紡得的棉紗支數不能相同，由此可見，能夠左右棉紗支數多寡的，除纖維長度而外，纖維粗細也很有關係。（所謂棉紗支數的意義，即一磅棉紗含有若干個八百四十碼之謂。）我們知道紗的構成以纖維細胞并列，相互抱合扭撚而紡成的。

支數的多寡，雖經牽伸前後可以稍加拉長，略微上下它的數目，然而纖維抱合過淺，強力既感不足，紗條復患不勻，所以無論粗紡細紡，抽長均有適當的規定，使等長的纖維深深聯合，因此可見凡長度相似的棉，其抽長程度也應該相似，決不能因纖維粗細，或強力大（粗與強力成正比例），而可抽長較長，所以，假設有兩種原棉，甚長度相似而粗細相差很大，其纖維較粗的一種，所紡得的紗因纖維較粗，紗條也因此而粗，因纖維粗的根數也因之增加，紗支因此而減，所以支數就減少。

至於纖維粗細的均勻度，對於棉紗品質的關係更大：所以紡紗工程上有和花的步驟，其目的就在將所得粗細不能齊一的原棉，混合成品質的一律，但纖維的差異仍然存在，如果混合失宜，則纖維粗細不勻的棉紡成紗，它的紗條的粗細仍患不勻，其支數與紗的強力，由此可見，纖維粗細均勻度與成紗的關係，所以纖維粗細度是非常重要的關涉為紗的成本，粗細整齊者則　能紡高本質。

（三）捲曲度　成熟的棉纖維皆有一種天然的捲曲度，此為其他纖維所未有的特色。其他動植物的纖維都沒有的，即木棉纖維也沒有，捲曲生成的原因有兩種說法，一般以為纖維因螺旋的粗細，或因其構造上不同而生，捲曲的多少因棉花的品種由地及氣候的不同而有變化，即同纖維花其捲曲也不一定，在同一纖維上，其捲曲的距離甚不規則，往往某部份捲曲甚多，而另一部份則罕見，至於纖維的方向也因之左右無定。

捲曲距離的或長或短，及方向或左或右皆無定則，雖度層厚薄的不同而有影響，然恐遺傳性質與環境變化亦有關係，纖維的天然捲曲可用壓力及蒸沸方法使它消失，但如將壓力除去，或經乾燥後，仍然存在，捲曲度的彈力的大小，由此可以想像而知，棉纖維既有這種特殊性質，所以與棉紗的形成有莫大的便利。

纖維的捲曲度與棉紗的強度有密切的關係，因為棉紗的強度并不以各根纖維的強度為轉移。因棉紗斷裂時，多數纖維往往沒有折斷，只是各根纖維的分離，所以棉紗的強度，須視各根纖維捲曲度和抱合力而定，因為捲曲度大，則纖維的互相抱合力強，不易脫離，而可獲得強力較大的棉紗。

（四）強度　棉花纖維的強度，位於麻絲與羊毛之間，棉花單纖維的斷裂力，因其纖維粗細而有不同，纖維粗者則強度大，細者則小，又纖維成熟與否，與強度亦有關係，如未成熟的，則纖維缺乏抵抗力，不能抵抗外來的力量，而成熟的則極堅韌，強力自然增高。又纖維的強度，既與捲曲度成正比例，則該纖維強度大的操作便利，在紡紗工程上是它的優點。

（五）成熟度——棉纖維之發育如不成熟，它的細胞壁薄弱，且乏天然捲曲，在紡紗工程上易發生切斷，及紗疵（

），爲害甚大，若有不良的棉，切斷而不是[illegible]，不但如[illegible]，[illegible]吸收染液，纖維也較脆弱，不能成爲優良的製品[illegible]於[illegible]染[illegible]，[illegible]風小亦[illegible]易吸收。

[illegible]的纖維狀態與氣候因係甚爲密切，在雨量適宜，氣候合宜的時候，不但產量可以增收，而纖維的品質亦較平時爲佳。

（六）固度——在[illegible]狀態下[illegible]的纖維，不但纖曲度少，而且[illegible]度大，[illegible]的則[illegible]度大而固度小。纖曲度大，便於紡織工業；固度小，也是紡[illegible]工業上所需要的條件。

各種不同[illegible]的棉纖維的固度亦各有不同，一般說棉的固度，較大於美棉。

固度大的纖維，所紡成的棉紗粗、結團多，更不利於紡織的工作。但纖[illegible]則[illegible]力強，是它的特徵。

（七）色澤——[illegible]棉花具有[illegible]色澤，是因爲纖維中陸含有[illegible]色素，色素[illegible]，如黃色、黃白色、褐白色、青白色、灰色、純白，不[illegible]纖維爲何種顏色，凡光彩鮮明的，皆必發育完善，若顏色沉暗而無光澤則必爲發育不良者。所以由[illegible]色[illegible]優良與否，就可推定纖維的價值[illegible]。

[illegible]的多寡，因[illegible]，則反[illegible]有[illegible]，色澤即鮮明；反之，反光不良則，反射即[illegible]，則[illegible]之光澤。

（八）[illegible]——即於[illegible]中花衣（即皮花）所佔之百分數，其表示如后：

衣分％＝[illegible] × 100

一般[illegible]衣分[illegible]是[illegible]，即[illegible]長，衣分過低。美棉衣分較高，因[illegible]佔籽棉百分數之半[illegible]長分，能而它的長度較短，所以衣分高的品種，不一定即[illegible]產。衣分高與長度成負相關，而長度長的，爲紡織工業上的優良條件，所以我們在紡織工業上說，這種衣分高的棉花的價值，實在沒有衣分[illegible]低而長度較長者爲大且貴。

[illegible]作生產的最終目的，爲供給紡織工業以原料，而紡織工業上所生產的[illegible]品優良與否，實視原料作良與否而定，原料的好壞，實於棉纖維的品質與紡織工業有密切關係，實爲研究棉作者與紡織工業所關心的問題。

[illegible]（上接一九一頁）[illegible]

[illegible]說：「夫聖人之治國，不恃人之爲吾善也，而用其不得爲非也。恃人之爲吾善也，境內不什數；用人不得爲非，一國可使齊。爲治者用衆而舍寡，故不務德而務法。夫必恃自直之箭，百世無矢；恃自圜之木，千世無輪矣。[illegible]隱栝之道用也。雖有不恃隱栝而有自直之箭、自圜之木，良工弗貴也，何則？乘者非一人，射者非一發也。不恃賞罰而恃自善之民，明主弗貴也，何則？國法不可失，而所治非一人也。故有術之君，不隨適然之善，而行必然之道。」

談川省西北邊胞

劉恩蘭

自民國二十九年入川以來，作者曾在川省西北考察凡歷四閱寒天，共計六閱月，爬山涉水，出入於岷江上游及大小金川流域等高原及深谷地帶，總計九千餘里，考察多以自然環境與人文支配之影響爲對象，茲特就該地社會狀況略述如後，以供對吾國內地情形發生興趣者之參考。

[illegible]民國以來一統，雖因[illegible]隔閡，環境各異；又因地理之阻隔，交通之不便，是以造成各區言語風俗習慣及文化種種之差別，而產生民族之複雜之種種區別。究其實，則所謂邊陲少數民族，實亦中華民族之一部，惟因地處文化中心之邊緣，文化發育程度有別耳。查川省西北岷江以西及大小金川一帶，幾[illegible]，居民大多[illegible]，方言及其信仰則各就於[illegible]殊異，至其名稱，則其種類，皆[illegible]分爲羌族，嘉絨，西番等，羌民多[illegible]居於松潘茂汶一帶山地中，其居均係西陲高原側坡之[illegible]、深谷多溝，於拔海八千呎以下之山地中，與漢人接觸機會較多，故漢化頗深，其人民有言語而無文字，故多採用漢文。崇奉巫教，巫術與內地兩湖兩廣風行者相類似，據考該地之土著漢人，即多原自湖廣，係明末清初隨軍移住至此者。羌民之宗教乃敬白石並敬樹敬火等，常在屋隅設祭各種鬼神，但嚴格言之，羌民宗教實多與漢人大同小異。然羌民之俗尚歌舞，嗜酒，火葬之風；其建築則與戎民似出一源，惟羌民職業則多務農耳。

戎民[illegible]居於高山側坡之[illegible]，[illegible]語言稍異於羌，所用文字則爲藏文[illegible]。其民俗之一顯著特色，乃其人皆有名有姓，惟所住房屋另有其名。

番人之宗教信仰，亦與戎民同。[illegible]。番民多居於高原之草地中，逐水草而遊牧爲生，以帳篷爲住宅，牛乳酥油及糌粑爲其主要之食物，其社會組織自與其他農民族不同。

該地之地方政治組織，仍爲土司制，土司之制，始自元代，其用意在使邊民自治，[illegible]，接啟漢端，非用分治政策，不足以收羈縻之效。[illegible]政治之方法，[illegible]。[illegible]更利用宗教以羈縻之，[illegible]，人民只有[illegible]。[illegible]四川西北今日尚存[illegible]土司是也。

(一)四土之地理環境

梭磨，卓克基，松岡三土之南部及黨壩，皆山嶺綿亘，地勢高峻，雖河流兩岸較多平壩，然山坡斜陡，車馬難行；水流急湍，舟楫難渡，且山多碎石，凸出欹垂，谷風狂烈，

往往有陰霾飛砂，因之商旅裹足。故該地居民，多與外界隔絕。

四土之地，平均在拔海一萬英呎左右。又因其位置適在西北季候風之勢力範圍中，故多季西北風怒號之際，該地氣候異常嚴寒。惟在深谷中，因有山嶺以為屏障，故稍覺溫和。雖該地至今，尚無氣候之測量，然自該地所生長之動植物觀之，則知其雨量多集中於夏季，其量之多寡，則因谷向及風向關係和拔海高低而轉移。總之，其氣候之狀況，近似吾國之北方，溫度變化劇烈，雨量雖少，惟密度甚大，變率也高，故常以旱與谷患，居民苦寒。

(二)文化背景

四土居民之先祖，多來自西藏，故其語言文字，亦同西藏。文字乃思想翻棘之工具，西藏文字，由印度佛經文字蛻化而來。而其文字之創造，乃為傳佈佛教而作。復為惡劣自然環境所影響，故人民崇信宗教之熱誠甚篤。歷代喇嘛之勢力甚強，居民每送其子往當喇嘛之習尚，惟該地入寺之喇嘛，非如中土人士，一入空門，即與家庭斷絕關係，該地喇嘛，仍與家庭發生關係。初入寺者，一切費用，仍由家庭供給。及其長成，如有餘力，彼亦多願贍家者。且常返家居住。而喇嘛之還俗者，亦屢見不鮮。因此藏經教育，甚為通行民間。就統計所得，四土男性之能誦藏經者，約在百分之五十以上；女性識藏文者，亦不乏其人。因其地與外界隔絕之故，見聞不廣，一切生活狀況及社會制度，仍多墨守成法。時至今日，其社會狀況，仍若歐洲中古時期，寺院仍能有政權，思想則仍受喇嘛之束縛，活動也受其限制，一切物質文化，皆具有宗教色彩。以建築論，房屋多寬大，形同西藏之建築，亦因為適應其特殊地勢與氣候而使然也。然外觀雖如歐化，但內部則頗欠清潔，屋多為三層，供神與儲藏皆在上層，中為家人居住室，下層為畜舍。內部房間則至少有儲藏室一，廚房兼正堂一，臥室則普通多在廚房，但也有有正式臥室者。晚間無燈光，多用松脂或酥油點燈。

豎立於屋頂角之上者，常有長木數條，繫旗一二，隨風招展，此為宗教祈禱之標記。屋頂有放火器，以泥為之，狀若爐灶，用以燃放杜松枝，每於天明之際，登屋頂燃杜松枝，吹海螺殼喇叭，此乃告以一日之始也。

(三)生活方式

四土與西藏之社會皆不重男輕女。實際上女子為家庭之中心人物，家庭之支配權，多操縱於女子之手中。除在宗教方面，因受佛家思想之支配，男子地位較高外，家庭方面，女子可以繼承祖業，並可繼任為土司。為松岡土婦，黨壩土婦，色爾彌太太及懋功八角碉之女守備木爾芬者皆是。經商方面，四土之主要產業，在谷中及半坡者為農，山上及草地為牧畜挖藥及打獵，運輸貨物等。女子皆能參與此項工作，成績不亞於男子，而男子反專事誦經念佛，不參與經濟，皆為女子担負。由此觀之，亦難怪四土之婦女地位與男子平等，因其任勞工作，操經濟之大權，或能勝於男子也。

至於四土男女之關係，極為自然，兒時同玩，長則共作，暇則同聚跳鍋莊，交往自由無間，其婚姻問題，遂與內地

不同。

（四）婚姻制度

四土人之婚姻問題，貴族以平民有別。彼等階級觀念極深，平民不易升為貴族，而貴族則不論愚拙貧賤，仍為貴族。貴族只能與貴族通婚，多用媒約之言，以故貴族子女，婚姻不得自由，又常親上加親，置身份血統於不顧，且貴族之身份必需相等。

平民子女婚姻，絕對自由。未婚女子，兒童繞膝，亦屢見不鮮，而人亦不以為怪。在黑水之馬河壩，更有特殊習俗，即女子結婚後，仍住娘家，直至生子後，始移入夫家。至於其他婚姻制度，則貴族與平民相似，一為娶婦入門，一為男子上門。娶婦入門與漢族之婚制同，惟媳婦一入門，即須有家庭經濟支配權，此為漢族媳婦所不能及者。

四土結婚，多以康藏習俗，盛行入贅。因普通人家之子女，兒子多送入寺為喇嘛，或作他家之上門婿。而留女於家，以為招贅，女婿可享有兒子之權。因上門制盛行，而演成一夫多妻制。如男子為商者，可在所有之經商地方上門，因之甲乙相地，皆可有妻，經濟權既在女子手中，則家庭一切担負，亦歸女子負責，故男子一經上門，即可高枕無憂。在小火地曾見一家，一夫兩妻，一妻主持家務，一妻則伴其夫翻山越嶺，涉水附灘，夏則挖藥，冬則打獵，各得其所，並不發生爭鬧。

貴族階級，因女子可承襲土司，或其入贅之故，野心男子，遂到各地上門，藉以擴展其勢力範圍：如黑水之蘇永和，共有三妻，一為其兄之妻，乃兄為大頭人，兄死，彼承繼其職，並娶其嫂。因其嫂與松岡有親戚關係，而松岡土司死後，無嗣，故彼乃送其子為松岡土司。二為龍壩太太，龍壩太太為黨壩夾壩頭人之女。頭人早亡，蘇籍已為縣府編入保甲，乃又送其龍壩太太之子，使入夾壩為頭人，又將龍壩太太之女，嫁給卓克基土司之子，以和緩政策羈縻之。第三妻為松潘牝牛溝土官之女，土官無子，故頭人死後，又可承繼其位，很可使入松潘。蘇永和借三處上門之資格，已擴展其勢力至四土中之三土又及松潘矣。

除一夫多妻制外，四土也有一妻多夫制者。我等由馬爾康至兩河口時，所雇用之二背夫，即同母異父之兄弟，二父皆存，母也健在，且尚有一小妹，與大哥同父。但家庭之間，甚為融洽，兄弟同出同入，並肩而作。當吾等詢彼時，據云「此為彼家規矩，非漢人所曉也。」

四土婚姻之所以混亂，實有其經濟背景：因四土居民，經濟狀況困難，如有兄弟數人，將家產一分，則難以應付贍養之費，為避免家產分成數份，乃行一妻多夫制，即實為環境所迫，久之則成習慣矣。但往往因此而使人口之生殖作減低，今日四土人口，死而無繼者，比比皆是，此實為目前急待注意之問題。

（五）喇嘛在家庭中之權威

四土婚姻之成否，需之於喇嘛，如吉則成，否則當作罷論。婚期時又須延喇嘛來家誦經。有病時請喇嘛念經祈禱，病愈則至喇嘛寺還願。還願時樹立若干旗幟於寺之旁或周

圓，每座長約十尺餘，上印經文，名曰嘛呢，或費若干小佛於特製之塔中，其數之多寡，視喪願者之經濟能力而定。人死，則請喇嘛念經開路，復按喇嘛推算，舉行葬禮。葬禮有四種：（一）在大寂寺一帶，多為天葬，即將屍背負至喇嘛所指定之地點，剝其衣服，以刀碎屍成塊，吹海螺，[illegible]集，以召空中鷹鳥食之，以為靈魂升天。（二）水葬：凡[illegible]民及病及犯罪者　則喇嘛剝其衣服，捆以索，以擇定喇嘛所指定之地點，投入河中，[illegible]後則請以刻有經文之瑪尼石，以鎮[illegible]之地點。（三）火葬：即將死[illegible]於土柴及酥油上，加火焚之燒後，則請其骨灰[illegible]，以葬於地，一切[illegible]，均由喇嘛主持。（四）土葬。

前清光緒末[illegible]，[illegible]地土司[illegible]於本年四月十六日逝世，[illegible]於官寨右邊山坡上。當時往觀其葬禮時，即見農田之中，有石砌之台子，此為其葬地也。而葬地之周圍，則環插着近親友所送之經旗，凡十九條，皆印有藏文經文，[illegible]之旁，有似半圓之石台，高約二尺至三尺，上有[illegible]之石碑、石塔及石子，[illegible]，但皆刻有藏文經文。[illegible]之土民，始知[illegible]士之[illegible]對于石碑，如漢人之送紙香。在路後山坡之上，森森中，[illegible]一地，[illegible]插經旗數千，詢之土民　始知為凡過此事，[illegible]　即等於漢人之送輓聯云。

該地人以為死乃「大歸」。並云：人類赤身而來，亦當赤身而去，故人死後，並不如漢人之盛殮。該土婦一生節儉積蓄，以首飾及金銀之積蓄，死後均供與喇嘛。該地風俗，孝子並無大聲痛哭者，亦不有孝，土婦死時，全土熱衷之儀式　則為封山封水，及禁止歌舞。故今年（三十二）卓士無場壩會之舉，百姓不得上山狩獵，亦不得在水中捕魚，土司與其子，則邀喇嘛念，按時至大寂寺，為土婦念經。

（六）衣食問題

四土居民飲食，乃隨地而異。但概括言之，多以青稞為所製之糌粑，酥油，大茶為主。蔬菜頗覺缺乏。衣[illegible]除其原料[illegible]，並[illegible]，服裝式樣，乃合[illegible]而成。[illegible]以[illegible]，而[illegible]及[illegible]，[illegible]則[illegible]。凡土民之一切，[illegible]生死，[illegible]，四土地勢高寒，故農作每年只有一次，[illegible]，農[illegible]七月[illegible]。六月則[illegible]，正月及九十月間收穫後。則[illegible]寺中跳神會，意為[illegible]，[illegible]有丸[illegible]，意在祈禱[illegible]，七月則有民眾大集會之場壩會。

（七）場壩會

七月時在青稞收穫之前，各寨居民，相約集資少許。以青稞作[illegible]者若干[illegible]，定期各[illegible]之指定平場聚集為歡。凡參加[illegible]者之帳棚，皆[illegible]於平場上，因成環形，[illegible]以[illegible]之中心，[illegible]以[illegible]。每家皆[illegible]附近之山坡[illegible]，[illegible]取大柴，[illegible]積於帳棚中心之草地上生火，各人皆[illegible]手圍火而跳鍋莊舞。每帳棚之前，也各有柴堆，為各家來客之用。各家牛馬也隨之來，夜則放牧于附近之山上，晚則[illegible]，男女老幼，皆宿食於此，大跳鍋莊，且跳且唱　時而跳舞，時而至火邊酒所旁以發盤吸酒。至疲倦時，則回至帳棚內，或飲茶，或休息，而跳鍋莊則以晚間最興奮

，爲精密。

[illegible]于卅二年七月廿二日[illegible]，[illegible]

[illegible]

人，[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大[illegible]之

[illegible]不少[illegible]，[illegible]

[illegible]，[illegible]不分男女，[illegible]

[illegible]。

（八）平日娛樂

[illegible]，有時[illegible]四日，[illegible]不[illegible]，方[illegible]。

[illegible]

八卦[illegible]於一小丈[illegible]人[illegible]，土[illegible]

美，[illegible]作爲背[illegible]，玉[illegible]，洋芋等。[illegible]，正[illegible]

雨花，洋芋方始結實，小麥則尚未收穫，紅[illegible]。隨

[illegible]

乃[illegible]，[illegible]

[illegible]約[illegible]十[illegible]斤，[illegible]，[illegible]式，

乃[illegible]，一[illegible]，[illegible]

[illegible]，[illegible]，則[illegible]

[illegible]，[illegible]以[illegible]，[illegible]

，[illegible]，可[illegible]土人

民之娛樂，仍不[illegible]。

（九）「說口[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

[illegible]

人[illegible]，[illegible]

[illegible]

於[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

[illegible]

至今[illegible]人民，[illegible]

[illegible]。

然吾[illegible]，見[illegible]入二人，[illegible]

口唱而來，但因語言不通，又爲時間所限，未得詳知所說之口號爲何。

民國三十一年，當劉羅金氏爲屯墾督辦出征黑水時，上黑水之頭人投斯甲投降，而瓦加頭人則隨投斯甲而逃上埧口，在埧口上門兩岸女綿役御中後，則劉羅金氏弟劉公伯副官至埧口新商之埧口人雜那大木邱與其交易，乃爲兄弟 改名劉瑞山。大木邱之岳父爲康崞寺大喇嘛，因之可時捐助崇崞寺大茶一百擔，感情益篤。大木邱亦助瓦加部騎馬騾槍馬，並得喇嘛賞其之圖章。某日忽遇劉瓦拉六八之所在，殺之未果，自是瓦拉頭人，遂欲謀害大木邱。民二十九年，二人在新寨子寺附近之於木龍溝口相遇，瓦拉頭人乃致書報復，未幾大木邱失去騾馬十餘匹，查知爲瓦拉所盜。遂往龍溪通知喇嘛永和，請其代爲索回。但喇嘛永和允口答後，亦僅還老馬一匹。大木邱大爲不快。三十二年春 彼探知瓦拉將近康崞寺，遂遣其妹及牛馬往康崞寺，又約其弟及表兄，埋伏於康崞寺附近，俟瓦拉過時殺之。所謀既遂，乃於是日過山往遊頭溝，並送信與喇嘛永和，謂瓦拉頭人爲彼所殺，萬勿誣賴他人云云，乃走梁邊傳說口號。

當吾等過梁邊時，於銅長奔旺那如（漢名王國臣）處，遇大木邱（作者曾於三十年在埧口與之相識）問其何以在此，彼乃實對，毫不掩飾。蓋該地殺人，無須償命，惟按死者之價值賠錢而已，此則謂爲「償命價」。

查雜那大木邱乃各亞白爾邱滿大頭人之子，色爾太太之婢。但其母非頭人之妻，本爲其婢，土民稱私生子一節，雖不以爲奇，但以其母非貴族故，彼因而不能承繼頭人之位。可知四土之婚姻雖甚寬懈，但其社會階級之觀念，則甚濃厚。

四土之特徵，約而言之則有下列諸點：

（一）四土爲一物質條件不足之社會，山嶺綿亘，氣候寒慄，水利索窩，交通梗塞。四土雖有溝河谷沿岸平，而氣候溫和宜於農業外，其他具爲畜牧之地，或爲森林荒山，故其居民生活，極爲困苦，因交通梗阻，故文化落後，在此二十世紀之世界中 彼等仍保持中世紀之制度。

（二）四土爲喇嘛教化之社會，四土人之思想，生性與生活，皆深染上濃厚之佛教色彩，人民有同一之信仰，社會有喇嘛之教化，舉凡生育疾疫，婚姻死喪，無不憑喇嘛主持，一切皆受喇嘛控制。

（三）四土爲特殊階級統制之社會，四土之政權乃在土司與喇嘛之手。土司猶如一王國之諸侯，舉凡政治經濟軍事等權，均操於土司之手。故其生活甚爲優越，喇嘛則爲文化界之領袖，及與信仰上之權威，故土司與喇嘛，實爲四土社會之重心。

（四）四土之文化，乃爲一高原民族之文化，也即中印兩國之混合文化。

芝加哥第一個公民——鮑恩夫人

曾衛傳譯

本文節譯自一九四〇年二月號獨立婦女雜誌

這是一個乞丐女鮑恩(Louise D. Koven Bowen)的故事。她從八歲就開始行乞,到如今她已經八十歲了,現在她還繼續着行乞的生活。普通一般的乞丐軼事都不會使動人聽聞的,因為乞丐的一生只有貧窮,飢餓,無聊與及死亡結上不解之緣。然而這裏所說的她是一個富有財產的小女孩,她擁有着最大的勇氣和熱誠的慈悲,做出使錢給財,捨己為羣的行為,這樣的一個乞丐就無怪作例外的美好了。

在過去五十年裏,鮑恩夫人曾因富有正義感而馳名於芝加哥城,她那驚人的名字已經為兩世紀來的芝加哥領導了許許多多改革運動:她被公認為芝加哥第一個公民,這個銜頭的獲得並不是因為她曾經被共和黨推她參加市長的競選,也不是因為她有一個時候收過恐嚇信,而是因為五十年來,她從有錢人的身上榨得出金錢來,與及能夠強迫政客們制定適當的法律。着手這種工作始初只有她一個人,如今整個芝加哥城的男女為了改進芝加哥城的生活,確都做了她的後盾。由於她的努力,芝加哥城的西部首先制定取締工廠榨取勞力的法律;芝加哥第一個兒童俱樂部,公共運動場與及舉世知名的女資總,少年法庭,少年拘留所,都是她首倡的。因此,在任何一本美國女偉人傳記裏,都應該將鮑恩夫人的名字列在裏面。

鮑恩的祖母是一個草莽女英雄,她們的家也憑着這一點興富的,鮑恩生在這一個擁有數百萬的家庭裏,按理她應該和時下一般富嬌那樣很會享受,可是她並不如此,為的是她極端信仰上帝,(信仰上帝是芝加哥女孩子的傳統觀念),但她所信仰的上帝不是教堂裏供奉的上帝,而是創造宇宙,創造人類,創造萬物的上帝。

有一天,那是在她八歲的時候了,她看見她家的門前有一個女孩被一隻脫韁的馬衝跌了一交,她跟着那些扶救那女孩的人們,走到那女孩的家裏,她看見那女孩的家是一間茅棚,那裏連燈架和櫈都沒有的,顯得十足一副赤貧相,裏面還有些東西是她從來沒看見過的,當她從那茅棚出來後,她生出一種感想,這種感想不應該是一個八歲小孩子該有的感想,她瞞着她的父母,開始去行乞,她乞遍了密歇根大街上的巨室大廈,認識她的人都施捨一點錢給她,一小時過後,她口袋裏便有着五十七塊錢又來到那茅棚裏。

她受學校教育開始很遲,十六歲在一個女子學校畢業後,便承辦了一個頑劣兒童星期學校,首先她得制服班上最頑劣的孩子以樹立權威,等到孩子們對她敬畏以後,她就做一個朋友似的去訪問他們的家庭,然後她又主辦了一個女子職業介紹所,同時又把她自己的地下室改做兒童俱樂部。她教學經驗不經不覺達到十年那麼長久,確實做到教學相長的地步,所以她說:「兒童俱樂部的確比警察俱樂部好些!」

從未被教導過的女工學習試紐，當她看見她們的家庭[illegible]，她便明白這是[illegible]女子們所以做賊的原因。[illegible]，她又寫了一封信給[illegible]去研究[illegible]的場所。她知道經濟的住宅是不大化費的。她又研究[illegible]她知道一個有錢的人拿出一點錢來做慈善事業是不算什麼一回事，而貧窮的人則受之不安。

我聽過鮑恩夫人在她的經驗中，那一種現象被她敘述最深，她說：「一天我走進一間廚房，那兒有二十個女人在為[illegible]濟用的彈子發鈕扣，偶然有一個做母親的把我領到一間臥室去，那裏有一個瘦得皮包骨頭的女孩子，在她旁邊的一張椅子上放着一大堆麵包……那就是她那一天的食糧，這個小女孩，臉是髒的，頭髮也沒有一點光澤，她正在拿著一隻長鐵針為她[illegible]做衣服。」

四十年間，鮑恩夫人捐贈赫爾院(Hull House)總在百萬元以上，所募捐得來的硬幣還不算在內。許多兒童祇能夠在貧兒院事業的，卻在她的兒童俱樂部裏得到更好的教育，無數貧苦的[illegible]克根(Waukegan)（是她的丈夫所命名的鄉村俱樂部[illegible]一次的假期。赫爾院婦女俱樂部甚[illegible]對[illegible]的場所，在那裏又可以享受著她們在生長來[illegible]的[illegible]集會與及音樂會。由於她的努力才有[illegible]合慈善所，少年保護會，婦女城市俱樂部的產生，當需要與辦公共福利的時候，她付經自己拿出錢來幫助出診看護會，展開公立學校設立看護的運動，因此把學校裏流行的傳染病制止。

鮑恩夫人是不怕輿論的，對於罵她是急進的人，她付之一笑而已。當芝加哥人認為亞[illegible]斯太[illegible]工人致使赫爾院損失一筆捐款時，她便[illegible]不作[illegible]補償[illegible]來，在一九一○年，[illegible]子。她自己[illegible]政[illegible]公司[illegible]界的危[illegible]級每日工作十二小時而努力。有一次，中日俱樂部想[illegible]經斯[illegible]講，後來因為她的「過急」而致別人把[illegible]恩夫人立刻以該俱樂部的一分子的資格，召集了一個特別集會，把亞[illegible]斯小姐[illegible]上講台去。

五十年前，她替芝加哥介紹了救濟調查的觀念。三十年前，在對聯合慈善所的報告中，她開始引用「可阻止的不幸」的名詞，並且她還認為慈善機關對於社會立法的促成比經濟於事的捐助來得有效，這卻表現她確有驚人的見地。

在此時，鮑恩夫人早就提倡凡是自以為開明的政府，都必須負起救濟貧窮的責任，因此她為立法而奮鬥，她提[illegible]資和啓示，說服了市參議員，市長，議會及州長，她並不要求他們做某一件事，而告訴他們應該做什麼事。要上面說過她是一個乞丐——不僅如此，她還是一個提高人民素質[illegible]大眾良知的乞丐，政客們都十分敬畏她，所以她屢[illegible]促成[illegible]政客們為公園，運動場，婦女工作時間及工資和[illegible]立下保障法規。她所提倡的各種運動，現在都在展開着。

若干年前，她提倡在法院裏設立少年法庭，但是結果不成功。鮑恩夫人就把伊利諾斯的政客們底後台老闆請到家裏來，商談之後，那後台老闆致電話給一個州議員，他說：「那個提案，芝加哥某一個女人要求通過的，所以你們必須把它

過過。」可見她在社會上多麼有力量！

一個終身獻給…的女人，她不但需要…心和…，而且需要勇氣和毅力，如果有誰同人和有魄力的人，像居里夫人一樣的作風，那我們的社會對她今天已經好了。

大多數人到了她這樣的年紀都閒逸起來，她卻一仍往昔地忙着，每年她都發出十幾封信去募捐，並且要求適合乎社會之…的法律和目前大衆的情感。她有強壯的體格，故我

的體光與反應耳而有力可見者，這無論把她的著述年紀推薦了，她除每當人們的到處…，或出社會人們的工作，雖然她…見…心來…下來，但是這一…之…一次…「…於是…，那…思想出來，…她如果…居里夫人…下來後，之加…以一個…，可…會休息的，因之她說：「我才八十歲，許多工作還等待我做呢！」

科學的精神（上接 九二頁）

克…從上面的描述，作者的結論如左：

「譬如，我們須得…的方法，這樣的研究者可以得到……依照我們把…找到先實備，然後用解後的見解證明它。」

丁達爾（一八七〇）：「丁鐸爾（Tyndall）說過「想像力的科學用」時，不曾…的人不大注意，因為他們認以為想像乃是…，而不知是與理…。他們…為想像是營造…的能力而不…它有促進科學的用途，並且科學是他們所…的。但是不論詩人，藝術家，歷史家，政治家或科學家，創造力總是…的。

舉一個例子，待我節錄近世最大數學家勞卡萊，孝利（Henri Poincare）的一段話。他曾經想求到富克斯（Fuchs）的非…幾何…數的函數，他在他的科學和方法一書裏，有左列的一段話：

「當然，我們要研究各種的函數。我用系統的方法把它們圍困起來，一個一個的把它們擒住。但其中有一個不能擒到，若把它捉住，便通常的可以被它們的中央捉住。（用盡了方法，起初終歸無效，只使我感到這件事的困難，那先前早已能到幾分的。這種工作完全是自己的。此後我到蒙特立安山（Mont-Valerien）去了一年，這時我的心思別…估計了。有一天，…」[illegible]

(Stevenson) [illegible]：

「我的…神經，上帝啊救我！你當我…自己做的…，實在也是你替我完成工作…」[illegible]

女詩人蔡文姬

郝乎蕙

蔡文姬這個名字，恐怕大家都很熟習。她一生遭遇不幸，也正因爲她的不幸，才成就了她在詩中的地位。現在我來把她的一生和她的創作，介紹給讀者。

文姬的名字叫琰，文姬是她的號，東漢時陳留圉人，是漢中郎蔡邕的獨生女，嫁爲河東衛仲道爲妻。仲道早亡無子，她逃回娘家居住。後來遭遇董卓之亂，被胡人擄到南匈奴，做左賢王妃十二年，生二子。後曹操當政，曹操是她父親的老朋友，遂派人帶了金玉珠寶到匈奴去贖她回來，再嫁給陳留董祀爲妻。這就是她一生經過的情形。

她的生卒年月，和她的年齡都不可攷，但董卓亂在漢靈帝死後一年內，那時她是守寡[illegible]嫁，假定爲二十歲左右，則她當生於桓帝年間。曹操當政在獻帝時，故可知她已死於獻帝時或魏文帝時。由此推斷，她的一生經過桓帝、靈帝、獻帝弘農、獻帝四朝，或加魏文帝爲五朝。

她的父親蔡邕，字伯喈，辭章、數術、天文、音律他都擅長，尤善鼓琴。漢靈帝熹平三年爲郎中，在東觀校書，熹平四年奏請正六經文字，自書册於碑，命名工刻之，立在太學門外，當時各地學者，都爭先恐後的來看碑文，極一時之盛。現在民間所流傳的趙五娘與蔡伯喈的故事，不知起于何時，我想決不是東漢時這個蔡伯喈，因爲他是重義的，決不會因富貴而遺棄趙五娘。同時東漢並無科舉制度，和狀元這個名稱，而趙五娘的丈夫却是赴京趕攷，後來中了狀元。民間故事多附會，讀者不可把他當作一個人，或者根本就沒有那回事。

文姬頗博學，當她從匈奴回來以後，曹操問她：「聞夫人家多墳籍，猶能憶識之不？」她回答說：「亡父賜書四千許卷，流離塗炭，罔有存者，今所誦憶，裁四百餘篇耳。」操就命令十個人去記錄她所背誦的書，她請求給她紙筆，讓她自己寫，後來寫好了，送給曹操，四百餘篇中，沒有一字遺誤，可知她讀過的很多，學問很淵博了。

她又長於[illegible]，她的丈夫董祀，做屯田都尉，犯法，被判死刑，她去替他求曹操赦免董祀的罪。當時曹操正和名流賓客，操叫她進去。她叩頭請罪，言詞清楚而悲痛，在座的都爲感動。曹操[illegible]她說，雖然可以免他的罪，但是命令已經發出去了；怎麼辦呢？她說：你的馬廐裏有很多馬，手下辦事的也很多，何在乎派一匹快馬去追回命令，而救一個將死的人呢？曹操聽了覺得對，就免了董祀的罪，還賜她頭巾和鞋襪。

文姬又懂音律。劉昭幼童傳上，記載她一段故事，當她六歲的時候，一夜她父親彈琴消遣，偶然斷了一根弦，她就說是第二根弦斷了，她父親以爲她是偶然猜中，又故意彈斷一根，她立刻又說出是第四弦，並沒有說錯。因爲她自小就懂得音律，所以當她在匈奴的時候，聽到很多胡樂，就做了一個琴譜，名叫胡笳十八拍，帶回到中國來，一時很流行。

同作多了許非了了大概的時候就失傳了。唐代的音樂很盛，所以有很多以模仿來的胡笳十八拍，連大詩人李頎山也做過，可是始終找不到真的胡笳十八拍。

最後我來介紹她的詩。中國的詩起源於三百篇，可是到了漢代，三百篇已經變成說教的經典，而不是文藝的作品了。漢代當時的詩，都是順口而出，不講修辭，不假文字之修飾的，例如漢高祖的大風歌：「大風起兮雲飛揚，威加海內兮歸故鄉，安得勇士兮守四方。」項羽的垓下歌：「力拔山兮氣蓋世，時不利兮騅不逝，騅不逝兮可奈何，虞兮虞兮奈若何？」這些都是不考究文字的，又如後羹古聖王的擊壤歌：「日出而作，日入而息，鑿井而飲，耕田而食，帝力於我何有哉？」也是一點修辭都沒有的。還有李陵贈蘇武詩三首：「良時不再至，離別在須臾，……」；「嘉會難再遇，三載為千秋，……」；「攜手上河梁，遊子暮何之，……」；以及大家都熟習的古詩十九首，都是當時的白話，且不注意章法，而且都是抒情的短詩。到了蔡文姬，就起了轉變，開始注意字法、句法與章法，并且開創敘事詩之先河。她究竟做了多少詩，我們不能知道，現在能夠看到的，只有兩首長的敘事詩，題為悲憤，是她歸國後，追憶自己的遭遇，和當時亂離的情況而寫的。現在我把它分別介紹於後：

悲憤詩二首

漢季失權柄，董卓亂天常，志欲圖篡弒，先害諸賢良，逼迫遷舊邦，擁主以自彊。海內興義師，欲共討不祥。卓眾來東下，金甲耀日光，平土人脆弱，來兵皆胡羌，獵野圍城邑，所向悉破亡，斬截無孑遺，尸骸相牚（音直郎切今撐字）拒。馬邊懸男頭，馬後載婦女，長驅西入關，迥路險且阻，還顧邈冥冥，肝脾為爛腐，所略有萬計，不得令屯聚。或有骨肉俱，欲言不敢語，失意機微間，輒言斃降虜，要當以亭刃，我曹不活汝，豈復惜性命，不堪其詈罵。或便加棰杖，毒痛參并下，旦則號泣行，夜則悲吟坐，欲死不能得，欲生無一可，彼蒼者何辜，乃遭此厄禍？邊荒與華異，人俗少義理，處所多霜雪，胡風春夏起，翩翩吹我衣，肅肅入我耳，感時念父母，哀歎無窮已！有客從外來，聞之常歡喜，迎問其消息，輒復非鄉里。邂逅徼時願，骨肉來迎己，己得自解免，當復棄兒子，天屬綴人心，念別無會期，存亡永乖隔，不忍與之辭。兒前抱我頸，問母欲何之？人言母當去，豈復有還時？阿母常仁惻，今何更不慈？我尚未成人，奈何不顧思？見此崩五內，恍惚生狂癡，號泣手撫摩，當發復回疑。兼有同時輩，相送告離別，慕我獨得歸，哀叫聲摧裂！馬為立踟躕，車為不轉轍，觀者皆歔欷，行路亦嗚咽！去去割情戀，遄征日遐邁，悠悠三千里，何時復交會？念我出腹子，胸臆為摧敗！既至家人盡，又復無中外，城郭為山林，庭宇生荊艾，白骨不知誰，從橫莫覆蓋。出門無人聲，豺狼號且吠，煢煢對孤景，怛咤糜肝肺。登高遠眺望，魂神忽飛逝，奄若壽命盡，旁人相寬大，為復彊視息，雖生何聊賴？託命於新人，竭心自勗勵，流離成鄙賤，常恐復捐廢。人生幾何時，懷憂終年歲。」

此詩前後脈次本分明，交代清楚，因漢室之弱以董卓亂，因董卓亂而起義師，因中原率土人弱，胡兵乘虛，而城破，殺掠搶掠，肆無忌憚，己亦被虜，欲逃無涯，欲生不能，欲死不得，又不能忍受其辱罵棰打，故惟有順從。既至胡地，舉目無親，思鄉至切，故聞客來而歡喜，繼又失望，殆已得歸，而又拋棄兒子，離別同時之輩隨行尤躑躅不前；既行

毳中仍思念兒子，既不家回家破人亡，滿目滄桑，即再嫁後又時時恐再被遺棄而提心吊膽。以後詞句，則以感慨結束，此詩實一變從以前之風氣，而指揚後以後詩之境界，厥功殊偉。

悲憤詩第二首

嗟薄祜兮遭世患，宗族殄兮門戶單，身執略兮入西關，歷險阻兮之羌蠻，山谷渺兮路漫漫，眷東顧兮但悲歎，冥當寢兮不能安，飢當食兮不能餐，常流涕兮眥不乾，薄志節兮念死難，雖苟活兮無形顏，惟彼方兮遠陽精，陰氣凝兮雪夏零，沙漠壅兮塵冥冥，有草木兮春不榮，人似禽兮食臭腥，言兜離兮狀窈停，歲聿暮兮時邁征，夜悠長兮禁門扃，不能寐兮起屏營，登胡殿兮臨廣庭，玄雲合兮翳月星，北風厲兮肅冷冷，胡笳動兮邊馬鳴，孤雁歸兮聲嚶嚶，樂人興兮彈琴箏，音相和兮悲且清，心吐思兮胸憤盈，欲舒氣兮恐彼驚，含哀咽兮涕沾頸，家既迎兮當歸寧，臨長路兮捐所生，兒呼母兮號失聲，我掩耳兮不忍聽，追持我兮走煢煢，頓復起兮毀顏形，還顧之兮破人情，心怛絕兮死復生。

此首由前首之意，擷前首要點，但詞句則不如前首之深。前首自卓亂敘起，此首從被擄入胡敘起，終於此。此首則偏重於被擄以後情景，及卒得生還，故只僅一二句帶過，其目的在補前所以略之處代述，故不用多贅。

蔡琰自被圍[illegible]與胡人風俗氣候，並詩述出。至唐安史亂時，杜甫作北征詩，亦仿效文姬悲憤詩。而杜甫北征脫胎於悲憤，今人論杜者，皆誇北征之深刻偉大，詩境甚大，已為不易企及。若欲比較北征與悲憤二詩，其間究有多少關係處，則非本文之範圍，當另為文研討之。

調查統計

（上接二一七頁）

以上各項，與前面第一二兩個問題的答案相同，有許多人填了三四個志願。想從事文化的都願意研究學術；辦教育的都希望發展社會事業，尤其對於婦女工作感興趣。

填教育職業的人數最多，佔百分之三一、六強。文化工作居第二位，約佔百分之一九、三弱。自由職業居三，約計百分之十六。社會事業又次，約為百分之十二，研究學術的百分之九，對政治活動感興趣的，顯然不多，這是因為在現狀之下，婦女和政治接觸的機會太少，一個人的志願往往要環境影響，並不是自由意志的。婦女的天職一般的說來，是比較[illegible]近文學、藝術的，但表中填這類項目的人　為數並不多，可見這是環境使然，她們都知道沒有獨立的生活能力和學業的基礎，藝術和文學就不能發揚光大。有好些位填表者在答案之後，附述着這樣的意見，我們認為這些意見是正確的。

沒有一個人填「主持家政」這一項，難道是不是女性的事，因為主持家政須列入志願？婦女主持家庭好像是被歷史命定了的，與志願無關；不過在這個空白裏，卻填上了一個看不見的大問題！誠然的，今天的婦女對於家庭都懷着一種畏懼的心理，事實上，現社會的家庭生活，確實給與婦女的麻煩太多，我們提倡婦女從事社會工作，就為她們創造文化，我們也應當正視她們所遭遇到的現實的困難環境，促使家庭生活不能不迅速地走向社會化，許多瑣細的家務，實在應該[illegible]不分組。我們除了互相[illegible]本身勞力之外，還應呼籲社會迅速工業化，使生產方式由家庭本位達到以社會為本位，實行分工合作，舉凡家庭瑣碎事務，都可以專業化，不必專門要[illegible]婦女了。

最後要說明：這次統計，匆忙中統計，錯誤一定不免，希望讀者指正！（寄府）

附註（一）百分數係以一百五十五人為總數。

（二）括號內是指定此項志願的人數。

「我求學的經過」調查統計

資料室

爲了說明一般婦女求學的實際情形，我們想搜集一些資料，製成統計向社會提出在建國工作中一個重要的問題，特在本刊第二期中徵求一頁問卷，題爲「我求學的經過」，到現在爲止，各方面寄回來的已經有一百五十五份，略述的，待將來再作一次統計，現在且就這一百五十五位的答案，先行整理起來，製成以下統計。

首先讓我們看看她們的年齡和籍貫：

年齡	人數
12	1
13	14
14	13
15	14
16	3
17	2
18	2
19	1
20	2
21	10
22	17
23	9
24	9
25	8
26	5
27	2
28	2
29	1
3	1
31	2
32	1
33	4
34	1
35	[illegible]
36	2
未填	12
總計	155

籍貫	人數
四川	38
江蘇	17
湖北	15
湖南	12
河北	9
浙江	9
安徽	8
廣東	6
廣西	5
河南	5
江西	4
遼寧	4
吉林	3
雲南	2
福建	2
貴州	2
甘肅	1
新疆	1
未填	52
總計	155

從這兩個統計上看來，使我們感到快慰的是：也網羅了各種年份和各區域的婦女，雖然數字相差甚遠，總算有了代表人物，可以使我們明瞭一般情形。年齡：有十二歲剛踏進初中一年級的中學生，也有卅六歲的，已經在社會上工作了好幾年的婦女，其中似包括了若干正在高中，大學畢業的，或是在家庭中負有着兒女的母親們。她們的求學經過，正可以說明：從民國初年起，到現在爲止，中國的婦女是怎樣走進智識之門的？

下面是正文的答案：

一、我爲什麼求學？

1. 求得美滿的婚姻………一
2. 獲得獨立生活的能力………五五
3. 追求人生的理想………四七
4. 創造事業………五七
5. 父母覺得女兒應當和男孩同樣求學………一五
6. 爲解放婦女（填表者自加的）………一三

以上各項答案的數字相加，總數比填表人多二十三，那是因爲有些人不只填一項，同時寫上兩三項。這樣的情形有十二人，就中以合填2.4.兩項的最多，3.4.次之，2.3.4.5.項又次之，爲求得美滿婚姻而求學的人只有一位，而這一位也兼填了第四項創造事業。

這裏我們可以看出一般婦女的心理，大多數都抱着一種遠大的理想，爲創造事業而求學的，佔百分之三六、七強，（註一）而求獨立生活能力的人也佔很大的數目，約計百分之三五、四；這證明一般人對於婦女的認識錯誤，我們常常聽到人批評婦女空想多過於現實，但事實上她們已經很理智的認清楚了現實的問題，經濟獨立第一重要，所以她們願將創造事業和愉快地負起獨立生活的必要。

其次追求人生的理想，在總表佔有第三位，約計百分之三〇、三。因爲填表的人大半正在求學時期，滿懷熱情和美感，對於未來懷着無限空闊光明的憧憬，她們各有其美麗的遐想，這些遐想也許是現實的，也許是非現實的，總之，我想她們一定相信「伊甸園」可以在人間建立起來！

填對五項答案的有十五位，填表的人都是年在十七八歲左右的，中年人一個也沒有；可見我們的社會在進步，人們的觀念漸漸改變了，做父母的不再以爲女孩子不必要唸書了。

單單填第一項的一個也沒有，她們並非忽略，而是把握住了問題的核心。婚姻雖是人生中重要大事，但決不是她們求學的目的。豐富的智識未必就可以保證婚姻的美滿，這一點，今天的婦女大都明白，填表的一百五十五人代表着一般人的見解，答案即是證明。

二、就求學的經費來源：

1. 由父兄供給（父親供給的八九人 兄長供給的二〇人）……一〇九
2. 由親友資助………一二
3. 公費貸金………七二
4. 半工半讀………一五
5. 母親供給………五
6. 撫卹金………二
7. 由姐姐供給………二

表中各項總計數字多了六十二人，與前面同樣理由，有很多因爲經費來源不只一處，尤其是第一項而兼第三項的最多；其次是一四兩項，佔一三四五六項的也有二人，可以想見她們求學的不易！單純靠貸金維持的佔人數的第二位，而靠父親供給的，卻佔絕大多數；在國民經濟這樣困難的今天，做父親是一件多麼苦惱的事啊！假如貸金取消了，不知有多少女兒要失學！！我們盼望：在建國工作中，教育方面，第一要規定女子公費教育的辦法！

一百五十六人中只有五十三人進過幼稚園，進過十三人沒有一個年齡是在廿五歲以下的，相反，唸私塾的也不

幼稚園		小學（私塾）		初中（職業）		高中（師範）		大學（專科）	
年齡	人數	年齡	人數	年齡	人數	年齡	人數	年齡	人數
2	1	4	1	11	3	14		17	1
3	5	5	6（2）	12	3	15	14（5	18	[illegible]（1）
4	18	6	58（3）	13	51（2）	16	[illegible]（7	19	5（4）
5	20	7	31（1）	14	26	17	21	20	[illegible]（14）
6	8	8	13	15	14（4）	18	4（2）	21	10（5）
7	1	9	5			19		22	（6）
		10				20	1	23	1（1）
		11							
		12	1						
		13	1						
初計	53	116（6）		13（14）		62（14）		35（4[illegible]）	
總數	53人	122人		144人		7[illegible]人		77人	
附註1.一百五十六人中有一一人未填入學年齡									

三、入學的年齡：

是[illegible]人，而是[illegible]少，[illegible]可[illegible]好。

値得我們注意的是由中和大學人數的遞減，使我們感覺到力量不足的痛感！這決不是智力的自然淘汰，按照科學的分析，女子的智力，在此時期，決無低落之點，相反，根據第一類符合的數字看，抱着壯志和[illegible]的事業，與[illegible]的人組的婦女，決不會甘心在那樣早的時候放棄學業，[illegible]數中，固然有三分之一正在初中求學，升學與否，尚難斷定，但三分之二已經過了這個時段，為什麼她們不能升學呢？要決解這種現象的原因，只要看第二項經費來源的答案就可以明白了。大多數靠父母或貸金供給，從家父母能有使每一個兒女有同等升學的辦法？從在觀念上一視同仁，但經濟問題却是現實的！貸金是戰時的救濟辦法，八年以前沒有，八年以後也不會再有。今後如果沒有好的辦法，緊系在這圈圈中，婦女受高等教育的機會反要下降。這一點我們必須要朝積極的方向走，爭取受高等教育的機會，並應想出妥善的辦法來！

四、我將來的志願：

1. 主持家庭……〇
2. 政治活動【註二】……八
3. 文化工作（記者（五）編輯（四）譯員（廿）文學家（一））……三〇
4. 教育事業（教員（三[illegible]）教育行政（一〇））……四九
5. 社會事業（辦托兒所（[illegible]）救濟（十一））……一九
6. 自由職業（律師（一）工程師（二）會計師（三）醫生（七））……二三
7. 研究學術……一七
8. 從事藝術……一五
9. 其他（行政（一）與管理[illegible]（三）……從軍（一）生產部門的行政工作（一））……六

（下接二一四頁）

第二章 在醫院中

（長篇連載）

（第一章開始敘述本刊第三期內容如後：立英在故鄉生子害死逃去，從一青年軍官那裏聽到[illegible]殘廢之後轉到醫院護士裏看紗布。第四期接述紹華在醫院服務時所見的情形，但其有幸死的，有不及搶救死去的，情形不一。）

紹華跟着楊師母走，迎面闖上一小羣人。

「黃！聽說你去開刀房工作，真的麼？」劉小姐開口問，順便抹了一下眼睛，她有迎風流淚的毛病。

紹華點點頭不作聲。

「那裏可苦得狠呀！一天站到晚。」方小姐下警告，她明明稱小姐實際卻是個離了婚的小婦人。她來這裏服務的主要目的，是找個工作消遣自己。同時找找合意的對象。

「真的。黃！開刀房我從前做過，真是累得死，像你這身子是支不住的。」劉小姐發着她的深觀，然心地預備裝作好像很關心紹華，實際上，不然是想賣弄她的老資格而已。「啊呀！你不知道，我從前在紫勞醫院……」

紹華頂討厭人家說她身體弱，為了這話不等她說完便將腮幫子鼓了起來，「我不怕！」她搶着說。

「黃！我佩服你。真有個性！」孔小姐搶着別處緊着手悄勸搭勸的笑「你真是我們的榜樣！」

紹華對於她一瞥，嘆着氣道，「那裏，你太誇獎了。」殿完這些，不算十分討厭她的樣子。時想要你佩服，你這石矢排的行子就，

楊師母的耐性真好，帶了紹華游遍開刀房，自從洗手盆，口說起一直指點到的在玻璃櫥裏的各樣的刀兒，剪兒。教她怎樣洗，怎樣擦，怎樣消毒，開什麼樣的刀，要預備些什麼樣的工具等等。紹華都用心記住，她懂是個偉大的助手，工作可也真不輕，從一清早起便進開刀房，弄這弄那，往來踐踏，一刻也不閒着，倘使得病人抬走，醫生散了之後，她還得收拾房間，揩拭所有用過的器械，一一塗上凡士林油膏，順序地放到玻璃櫥裏去。等把各事弄好了，洗過手來，晚飯總是已經過了，胡亂和護師們一陣吃點剩飯殘菜，便要緊休息了，每天連夏英也難得和她說上三句話。

進開刀房的第一天下午就有人開刀，快四點了，忽然主任傳話準備，開刀手續，楊師母熟練地吩咐把櫥裏的刀鉗之類給合用的拿了一些出來，擦乾淨上面塗的油膏，放在一隻瓷盤裏，然後點起火酒燈來，又找出幾隻不同式樣的盤子擦了，倒些酒精在裏面，擦根火柴燃燒了酒精，將盤子左右傾倒，讓它燃燒着只燒的乾淨，楊師母一邊看一邊教，忙忙這[illegible]一陣，只二十分鐘光景，主任醫師和見習醫生便都來到了。門外病人也抬上手術檯，護士們[illegible]

的白衣，帶上口罩，一個助手過來將紗布蒙了傷兵的臉。白紗布上滴着藥水。那藥水放出一種特殊的氣味，傷兵輕輕地呼着氣不敢呼吸，屋內除掉助手和傷兵一呼一吸地在數着一二三四之外，其餘的人全都肅靜無聲。個個像石膏像似的。只有大夫對着默默的向紹華將眼睛瞪眼。紹華只作不見，不去理他，大夫對她小作們說到紹華身邊低聲問：

「怕不怕？」

紹華搖了一下頭，瞪了他一眼，又對着對轉將身邊去下。

數數目的聲音持續着，以至於沒有，只在[illegible]在作着們開刀的工夫，那時候大夫拿起刀來，[illegible]們的工作，給紹華縫着[illegible]一種[illegible]人的[illegible]，[illegible]是們牙齒[illegible]不由自己的[illegible]耳朵，[illegible]移到去[illegible]的話，大夫又[illegible]了一下，低問：

「要不要喝口水？」

紹華迷迷搖頭，顏色慘白。

「不要緊的是不是？」大夫[illegible]的肩頭。

「沒有什麼可怕的，只當是在[illegible]罷了。」

紹華馬上放下捂耳的手，握住大夫[illegible]的手。用力支撐着自己。

「沒事！不要緊！」[illegible]着。

[illegible]一[illegible]着一段腿去[illegible]，紅紅的皮肉，均勻的肌肉，完全是一條剛健的腿，可惜的是已經割去身脫離了軀體了，紹華伸着手扶着手術檯上的傷兵。（他聽說那樣就不能移人家取去了他身體的一部分。）不從替他縫着起來，暗想[illegible]了，今後不會[illegible]八路軍呢？他這樣一隻完美的腿，就這麼的鋸了真可惜！真是不已，屋裏的人已多半散去，旅館的手術的助手，洗來對紹華說着乙級大婦說道：

「黃小姐膽量真好！」

紹華平素頂喜歡別人說她的膽大，但現在另外一件事使住了們的注意力。除了高興以外的一點也不開口，她心裏在盤問：

「這個腿，你們到何處去地位？」

「埋掉！」助手答得很簡潔。

「那太可惜了，底下一點什麼都沒有！」紹華十分感慨。

「但是[illegible]不去找呀！」[illegible]助手向[illegible]不但[illegible]不的[illegible]到頭，可是[illegible]。

「[illegible]傷兵醒來呢？你們也[illegible]一隻身子麼？」她問：

「嗯嗯！小孩子！」大夫[illegible]出去了。

× × ×

紹華[illegible]，手術當然仍不可以笑；可是[illegible]，[illegible]的[illegible]之外。[illegible]，各[illegible]的[illegible]和[illegible]傷兵身體的[illegible]，[illegible]一小[illegible]了，平[illegible]人少[illegible]多工作本[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的，[illegible]下，但[illegible]云[illegible]，[illegible]是一[illegible]不[illegible]的忍着，不[illegible]。

[illegible]的[illegible]外對[illegible]，[illegible]給[illegible]了不少疑惑，可也[illegible]了不少[illegible]，[illegible]都[illegible]的站着，助手們[illegible]的東西，主

任醫師似乎在發脾氣，聲音雖然低，可是聽去不大順耳。

楊師母手拍紹華的肩頭，輕輕問：

「累了吧？」

「不！」紹華極力睜圓她的疲乏眼睛。

楊師母口角含着慘丁的微笑，引紹華走到屋角，擁她坐在一張小凳上，低低道：

「歇一下吧！等他們忙過了我再叫你。」

紹華還要倔強，但渴望休息的身子已不由她作主的挪到凳上，剛一坐下，人便恍恍惚惚起來，忽然渾身一震，像架在火上，一腳踏了空似的，驚醒過來。很吃力地撐起肩膀想要站起，禁不住眼睛又閉攏在一起。心裏直叨念着：

「別睡着了，別睡着了。」一邊叨念，一邊可就睡着了，而且做作着夢，她夢見和嫂嫂一陣趕路回家。忽然走進一間房子。很大的一間瓦房，房內四壁掛滿了人腿，屋子中間地上亂七八糟的堆了七八隻人腿，骨白色的皮膚，斷的地方露出白森森的一截骨頭，彷彿在那裏顫動。參差不齊的斷面，隱隱地露着牙醫師給人磨牙齒的那種碎骨。看了使人肌肉發抖，紹華怕得寒毛根根豎起，別轉身就跑，走不幾步忽然面遇見一個大灶，灶上放着砧板，一個胖廚子拿着闊把刀在切肉，那肉全是殺的，顏色紅燒燒的，恰和醫院裏割下來的大腿肉一樣，紹華一看就知道是人肉。心裏萬分驚怕。暗想「快逃吧！這準是孫二娘開的黑店」。果然那廚子提着肉對她笑。

「要吃人肉麼？新鮮的。」那廚子說。

紹華竭力掙扎要逃，兩隻腳就像生了根似的拔不動，急得要喊，又喊不出。只聽見耳旁有人喊「捉住她！」「捉住她！」愈發焦急，拚命扎掙，覺得已經被人捉住肩膀，她急到了極點，才喊出了一聲，猛然醒了過來。瞧見是大麗菊扶着她。

「怎麼了？」大麗菊見她醒了便放手問。

「沒有怎麼」。紹華立起身拿出手帕拭冷汗。心裏兀自怔忡不寧。

「剛才你神經質得好凶啊？要不是我扶，哼！」大麗菊彎下腰輕聲說。

「……」紹華一隻手扶着牆，試着活動麻木的腳，什麼話也不說。

「快要到吃飯時候啦」！

「…………」

「吃過飯馬上又有割症。夠吃不消。」大麗菊搖頭。

「割什麼？」紹華扶着牆問。

「稀奇得很。到時候你會曉得的，我不說。」大麗菊吞吞吐吐地說，紹華心中雖然納悶，但也不再問下去。這時手術檯邊仍擠滿了人，主任醫師粗聲粗氣地在喊」。

「這根不行！換一根來！」

拍的一聲，不知是什麼東西擲到盤子裏去了，接着發出相碰的聲音。主任在發脾氣。

「沒有再好的了麼？」主任急燥地問：

「沒有」好幾個人同時答。

「嚇！哼！什麼都沒有！打什麼鬼仗。」主任的聲音很不好聽。

大麗菊見勢不敢再說閒話，躡手躡腳地走近前去，仙爲

著頭小草，只是十住長師便手在傷口上边選的絲索。又是一發腿痛[illegible]拖去。

× × ×

午飯後紹帝只扯着手巾角擦了一下嘴，便跑到開刀房去幫忙。

「割什麼？」紹帝問楊師母。

「割生殖器！」楊師母把嘴附在紹帝耳朵上悄悄說，生怕被人聽見，其實呢，偌大一間房子（這是三間教堂改的）只有她們兩個人在內。

她們匆匆忙忙的穿上罩衫，還沒有穿好罩衫，性急的主任醫師已經帶了助手們走來了。

「各樣都預備好了嗎？」主任問：

「快了。」楊師母答。

主任不耐煩的來回踱着，助手們一進來便忙洗手換衣。高興得很的樣子。今天的割症新奇使得許多學生[illegible]習入不許的來，擠得房子裏滿滿的把個楊師母擠得像[illegible]般的，不一會兒，病人也抬來了，一路哭喊着：「醫官！醫精總！不要割我的……！醫官呀！精精呀！不要割我的！」

殷甚的人雖然大笑起來。主任也有嘲笑的樣子，但只一時又轉化為惡氣。他惡狠狠地罵道：

「你還在玩花姑娘的？」

「我只一次呀！」病兵哭着說：

「一次就得病了？」主任這時已經洗好手，一邊[illegible]手套一邊喝斥。

「……」病兵這話可答只一味眨着鼻子抽咽，可憐巴巴的樣子，一面助手上前按住[illegible]。倘然然他對我們的[illegible]起來，扯得着頭頸，左右擺動。

「我不呀！醫官……！」

那些我們的手忍着連忙過去按住他。

「你這還算只是？為什麼不去退組？沒了興趣不要命，嗯？」主任像教訓兒子般教訓他。

「我不是有意的呀！」

「不認得？哼！沒腦筋！下等妓女不能弄不知道？」

「她不是妓女！」病人臉紅着辯。

「不是妓女？你這病都是來的?!」主任譏諷地給大家，他們都[illegible]同笑。

「嗚！嗚！……哼呀！」那兵哭了起來。

幾個人按着他[illegible]的[illegible]一[illegible]到他臉上。給個不夠了，一概不帶，任憑助手們[illegible]呼喊他，總是不客氣。

「他生氣了。」大家都[illegible]他同情[illegible]，[illegible]件、[illegible]。

「甲！你要「親」沒有？」助手探討的[illegible]引着[illegible]人說笑。

「！！！」

「噢！噢！你有老婆沒有？」

「沒有！對！」他蹙着鼻子一跳。哼，不敢答語。

「嗯！」助手又說。

「！！」

「我呀！……同你講呀！」

「……！」

助手[illegible]上了一[illegible]，[illegible]了一[illegible]

，「喂！喂，喂！你想不[illegible]？」助手大[illegible]。[illegible]

見習的一班[illegible]們[illegible]出門來。

女人沒有[illegible]。隔[illegible]句鐘，[illegible]的有[illegible]，[illegible]手向來任[illegible]了一個手勢，未任會再向老游覽的[illegible]。

「[illegible]了，」他說[illegible]，「喂！」[illegible]一小[illegible]的東西。[illegible]。

「！，！」大家都不[illegible]。

「[illegible]人[illegible]了，[illegible]，他[illegible]女人！[illegible]！」

「……」

「喂！老[illegible]，[illegible]不高興[illegible]，」[illegible]吞棄[illegible]上，流下去了。

[illegible]人很[illegible]地[illegible]人[illegible]出去，在他[illegible]面也不知[illegible]了一層[illegible]的[illegible]。

[illegible]小漢子間的[illegible]。[illegible]兀自不[illegible]。[illegible]匆忙[illegible]。見習的[illegible]生[illegible]足的心情也[illegible]去。

紹蒂[illegible]的好奇心，一邊幫着收拾，一邊狠狠地盯了[illegible]用具架子上的[illegible]形[illegible]。只見盤內[illegible]着半寸多長一段[illegible]的[illegible]肉。[illegible]的[illegible]不出它是一個什麼東西。

「[illegible]？」大[illegible]不知什麼時候跑過來了。

未任[illegible]剛走出門。大[illegible]的喉嚨登時放大得像在演說。

「喂！老胡！你對於這事作何感想？」

「什麼？」助手老胡正在仔細[illegible]他的[illegible]水心不在焉

他[illegible]的話？」

「[illegible]什[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的。」

「你[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助手一[illegible]。

[illegible]，[illegible]今天[illegible]十分[illegible]。[illegible]

喘。

「[illegible]，[illegible]，一個[illegible]的，一個分[illegible]的[illegible]天[illegible]的，[illegible]一[illegible]段女人[illegible]？[illegible]是什[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illegible]我[illegible]村好[illegible]，[illegible]。」

「[illegible]！[illegible]，是我[illegible]」[illegible]己打了自己一下耳光，又向助手[illegible]了一[illegible]。一[illegible]跑了。「他[illegible]道。」助手老胡[illegible]紅了臉，對[illegible]母批評大[illegible]。[illegible]也走了。

屋子[illegible]了下來。

「喂！[illegible]！[illegible]便[illegible]沒有了[illegible]的東西，以後[illegible]尿呢？」紹[illegible]想着問。

「[illegible]生命他留着口子的。」

「哎呀！我[illegible]起那個[illegible]子就覺得可怕！」紹蒂[illegible]着。

「咳！[illegible]些小伙子也[illegible]作孽！」[illegible]找[illegible]上，[illegible]了[illegible]，受了罪，還要[illegible]人[illegible]，[illegible]不[illegible]。[illegible]了一口長氣。

鋪上的群親們

在這間統艙裏，放着二十四個上下鋪，一共四十八個床位。按理說，這個不及二尺的床，一個人睡都十分勉強，可是它卻多半容納一個大人幾個小孩，甚至於幾個大人幾個小孩佔着，合併計算，住在這間統艙裏的人，大小總在百人以上。自然，這樣擠法，大家都不能睡，有得坐都算好了！坐在上鋪的人，因為天花板壓在頭上，連腰也伸不直；下鋪的人，頂着上鋪的床檔，無法將腦向己。這間房，好像就是這些頭擠着擠着，沒有他們，就有掉下來的危險！那極少數的單身人，雖然可以睡，但也左翻來右翻去的難得不舒服，因為這些床既沒有棕綳，也沒有木板，只搭着幾根木檔，老是躺着腰背當然要酸的。假如再睡上兩個大人，那就只能像鹹魚一樣，側[illegible]別扭。若有小孩在床上，那這一方小天地就只有跟他們佔有，因為小孩是沒有睡相的，大人們連橫都別想插。

不但擠而且還得屈着，因為這樣大一間統艙，這裏有四個門：兩個像是道，可是左邊的走道，為一部份單身佔據着。他們霸了[illegible]地方，用行李將附近門占住；門就失了作用，根本不通。留下的只有右邊這個門，而就在門外的過道的走廊上，也放滿了行李，站滿了人。這些人並不是從房門裏出來欣賞風景的，而是他們根本沒有床位，想在此地渡夜的。並且不能走開，一走開他們的位置就有被取而代之的危險，因此兩扇風吹的所在——領艙走廊，成了人們的爭奪據點。走廊的一頭是男女廁所，傳出來臭味，這間房所在是這條船上的交通要道，誰都少不得經光顧的。因此常常有擠得水洩不通，引起你外來我先走的問題，爭吵也就跟着不時發生。一爭吵，再加上一些[illegible]來，這就不得了的熱鬧。大統艙僅有的兩個門，常常因此失去作用，按說那些有福氣坐在床上的人，應當滿意，可是偏偏又都喜歡走動走動，倒可以供他們走動的，只有兩排床當中留着的那個不滿兩尺的路，人就在這裏像[illegible]上搖，容貌卻只能往人們的頭上擠來，有些[illegible]多麼窮貴呀！男人們在無聊的時候還要抽抽烟，因為時時無聊，所以時時不斷的抽。孩子們不能等，一語就有被擠死的可能，母親們為了看管自己的孩子，自然得讓他們在房裏大小便，有的帶了一個小桶，沒有桶的就不得不隨地亂拉，於是這一點從人頭上鑽進來的空氣，立刻就被烟、尿、糞等各種氣味佔據，再也新鮮不起來了。

雖然擠，雖然悶，可是這一群苦難的靈魂，並無一句怨言。因為勝利了五個月，到今天，有資格上船的人實在不多！能過這樣是幸運，吃點苦也應該呢？而且他們總算還有一個床位，不能說，坐[illegible]可[illegible]的，比起那些至碼頭盼着回家的人們已經幸運得多了；「比上不足，比下有餘」，[illegible]好意思埋怨呢？

在這間大統艙裏，人們的臉都是紅冬冬，病厭厭的，看起來像是營養很好身體很健的人。大人可以坐着一聲不響，孩子們卻沒有這樣的涵養，他們不停

，忍不住，於是哭着喊着叫着，把大人的心攪得混亂，幾乎要發狂了。

第二號床的上舖，坐着一個女人兩個孩子，他們叫她甚太太，就外表上看她確像「太太」，「太太」兩個字，如果是用來尊稱貴夫人的話，那對於她就未免用得挖苦了一點，可是她確是「太太」，而且是抗戰軍人的太太，她的丈夫很早奉命調到南京去了，她們從成都搬到萬縣，等了三個月的船，把比較值錢的東西都賣光了。她穿着一件破舊不堪的藍布短衣，一張黃面瘦的臉，配上一雙緊鎖着的眉頭，流露出她內心無限哀怨。她懷抱一個不到一歲的孩子，旁邊坐着一個約五歲的男孩，小的這一個，時時吃着那一對乾癟的奶，大概是吃不飽的緣故吧，常常吃一陣哭一陣的。母親煩燥的看着孩子，無精打彩地在背上拍着。那個坐在旁邊的孩子，哭喪着臉，拉着母親的衣角，不時咿咿呀呀的不知說些什麼，好像希望媽的回答。可是母親呢，心裏本已煩得不得了，再加上小的哭，那裏還有心思去哄他，索性也。顯然的，這個大孩子也哇的一聲哭了出來，吵着母親不要，吵鬧大哭。母親轉過身來，似乎就是一個耳光，「你怎麼沒有死，哭什麼？」孩子哭得一發不停，覺得委曲到了極點，母親把小的放在一邊，把大的翻過身來就是一頓屁股，於是孩子哭着跳着踢着，母親看了愈是生氣，就不管一切地亂打，孩子也就不管一切地亂跳亂蹬，這張闊不及二尺的床，自然沒有多大的地方可以供給他蹬，一下就撲的蹬了下來，幸虧下床的人托住他的頭，不然這個小腦殼就不保險了，母親抱着孩子，眼淚流了下來，三個人哭成了一堆了，「孩子我們不是爲了生活，不是爲了回家，不是爲了和爸爸在一塊，媽也不肯要你們受這種苦的……」母親一面哭，一面喃喃地在安慰孩子了。

八號床是在統艙的那一角，也是一床坐着兩個孩子一個母親，可是情形却與二號上舖的大不同。他們有着他們的快樂，這一個母親，穿着一件花布棉袍滿臉搽了脂粉，尤其是那一張搽滿口紅的「血盆大嘴」，在昏暗的燈光下，看起來眞有些駭人，她與鄰床的那幾位男士，大概是「朋友」，在那裏玩着紙牌，看幾位男士，也是油頭粉面的，從他們的裝飾看來，絕不是上等人，最多也只夠得上做個中等理髮店裏的理髮匠，或是戲院舞廳裏的侍者。他們玩得很得意，常常高聲地講，高聲地笑，她那個小的睡着了，那個大的女孩子，似乎對紙牌已感興趣，她睜着一雙小眼直釘在她母親的牌上，當她母親贏或輸的時候，她更是用勁地看着她數錢。自然，在贏的時候，她更高興，因爲每次贏了，她總可以得到一二十塊錢的賞錢，大概是看慣了啦！停了一下，母親捨得從掛在床檔上的口袋裏取出一個袋子塞給她，可是她却哭了，母親無法，只能拍着她的肩膀這樣說：「孩子，你乖，媽贏了這次一定給你一百元錢，而且是新票子，」這是她最後的法寶，這個母親所生的孩子，自然也是愛錢的，於是覺得滿意了。坐着一面吃，一面玩着幾張鈔票，可是不一會當她聽見她母親因爲勝利而發出大笑的時候，她就撲到她母親的背上說「媽，一百塊錢，一百塊錢！」做出的自然不很失信，同時爲了孩子乖，她也不能吝嗇這一百塊錢，所以就給了她。可是孩子的記心很好，對於這一張舊破不堪的票子，並不滿意，「媽，這一張舊票子不要，換一張新的來！」一面

說一面把破罐子丟過去，母親隨拿起磁牌，不知道牌不好嗎？說是想教訓教訓自己的女兒，「拍」的一個耳光飛過去，「猴子，只知道要錢！」孩子的哭聲，把睡在那裏的弟弟又哭醒了。這可不得了！小的醒了要吃奶，母親就不能舒舒服服地玩了，可是賭錢要緊，連忙又把一千塊錢一張新票子塞到女兒的手裏，「拿，這一千塊錢，新的，拿着別哭，哄弟弟玩！」女兒把錢看了一眼，擦擦眼睛，笑了，「弟弟，弟弟！」她跑着跑向前去，一手拿着鈔票，不斷地在弟弟眼前搖晃，弟弟果真不哭了，也盯着鈔票，而且還陪着哼笑了。女孩子得意，就說：「弟弟，這是錢咧，可以買橘子吃，可以買新衣服穿，媽媽贏了錢還要給我的，到了澳口，我買個洋娃娃送你。」「這個猴子倒會哄人！」母親看了一眼，很得意地笑着說。

十五號床上躺着一個二十五六歲的年青的母親，她的肚子上坐一個五六歲的男孩。母親手裏拿着一些字塊，一張張地抽出來，要孩子認。孩子的記憶力很強，認過一遍的，第二次大概都能認出，母親當然很高興。

「孩子，你將當醫的，也所以的，媽講一個故事作爲獎賞吧！」

孩子高興得拍着小手，搖晃着身軀，她就把媽媽當馬騎了，媽媽今着，說[illegible]開始了。媽媽講的是「小小牧童」的故事，講到小牧童不肯讀書只愛玩兒，母親又罵又打的那一段，還唱了起來，孩子聽得津津有味。唱到的母親，自己叫着「孩子呀！」「母親呀！」因為在他母親唱的時候，她又拍得懂這兩句，說完了，母親問他好不好聽？他拍着小手，說到他將來要做甚麼：好，媽你再講一個吧！

「不講了，孩子，你將來要做甚麼樣一個人呢？」

「我對，對，[illegible]要做一個好人！」

「為什麼呢？」

「爸是好人，我也是好人，將來打日本人！」

「是的，這是你爸爸告訴你的，也是他希望你的，可是媽還是要你做個醫生。孩子，你上次的病苦不苦？」

「苦！」

「是誰給你醫好的？」

「偉大夫」。

「是的，偉大夫，媽就要你做大夫，除去別人的苦痛，軍人因爲偉大，可是生活太苦太不安定，沒有你做醫學好，你還是做醫生吧？」

孩子對於母親這番話，並不懂得，他睜大了眼睛，望着他的母親，好像信，他的母親，好像在沉思着另一件事，他並沒有注意到孩子。可是一忽兒，她又笑了，用手拍着孩子的頭，吻了他一下說：

「孩子，讓我給你[illegible]你吧！」母親坐了起來，拿出一個蘋果，把皮削去，分成一片一片的，「孩子一片一片地吃，把核放在手心上，別把衣服弄髒了。」

孩子把一片放到母親的嘴裏，然後吃着，一面看着母親在拾字塊。

「醫生，醫生就是大夫，媽，我就聽你的話做個醫生吧！」

母親點着頭，一手拿着一個字，教孩子說：「看好，這個字筆劃很多，很難寫的，這個就是醫生的醫字。」剛舉起另一個手，孩子搶着說道：「這個是學生的生字，我認得！」

「只[illegible]，孩子，你[illegible]……
窮[illegible]……」
一[illegible]，[illegible]爸爸要不再做
窮人了！」

在[illegible]的第三天，二十位床上起了一陣[illegible]，那[illegible]床上的女客的孩子病了，沒有光沒有新鮮空氣。而更不利於病人的，是這個污濁的空氣，充滿了香煙氣，更混着孩子們的大小便味，所以他愈病愈厲害。孩子因爲不舒服，整天整夜的吵鬧，做母親的自然沒有休息的機會，她總是彎着身體，服侍着孩子。有時候趁孩子睡了，她[illegible]着身子打一會盹；可是一下又給孩子哭醒了，連忙爬起來，她的[illegible]上個的眯縫，而她也無心顧及到自己的苦痛，急着設法慰撫孩子了。

孩子，她只有這麼一個孩子，她永久只有這麼一個孩子，因爲她已是一個沒有丈夫的女人。在她看來，這是比生命還寶貴的，看着孩子，等於看見親愛的丈夫，這可以使她忘記沒有丈夫的悲痛，也可以使她鼓起生存的勇氣，可是天就是這樣不公平：最寶貴的東西最容易失去。第三天的晚上，當她從打聽由口[illegible]，[illegible]的時候，[illegible]出了尖叫，[illegible]。[illegible]一個[illegible]的決想。[illegible]床上，[illegible]一[illegible]上，她呆呆地坐着，[illegible]四周的人立刻聽得了這件事，都主張把死孩子丟到江裏，可是這對於母親是如何難以下手，啊雖然孩子已經死了，這個死孩子還是她寶貝的孩子，當她知道大家的主張時，立刻就抓住了孩子，跪在地上大聲哭道：「請你們讓我帶到宜昌吧！？我們是宜昌人，讓他回家吧！」許多女人都哭了，是的，誰都有孩子，誰都愛孩子的，可是這個房子這麼悶，而且今晚能否到宜昌，很成問題，怎麼好呢！

一個抱着孩子的女人，揩着眼淚說：「今晚[illegible]停在那裏，就把他葬在那裏罷！否則別的孩子恐怕受不了！」

「對，對！大家應和着！」

她抬起頭來看看大家，知道衆意難違，一聲哭得傷心。除了哭以外還有什麼辦法呢？！天啊！

孩子[illegible]原也只爲衛生，但是對於母親，是如何地殘酷啊！

自從這個孩子死了以後，她[illegible]空[illegible]以[illegible]了，[illegible]了，一下[illegible]的[illegible]緒。記[illegible]，[illegible]忍受這一切，[illegible]，[illegible]達到目的抱怨，他們[illegible]的生[illegible]。是的，[illegible]一定？誰能說到了[illegible]一定[illegible]日子過？不若，希望總是希望，[illegible]在希望中滿足吧！

時代插曲（第三幕）

李[illegible]

朱太　原來是蔣[illegible]先生。我[illegible]以為是[illegible]官[illegible]。

高　（[illegible]）不那[illegible]氣。

朱太　[illegible]？大小姐的[illegible]完了，[illegible]二小姐了。

高　我[illegible]朱小姐吧。

倩　[illegible]！[illegible]！對了！對了！

張　[illegible]，[illegible]人[illegible]！

高　[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不是[illegible]是[illegible]？

朱太　[illegible]以後，[illegible]。二小姐易朋友多着呢。（高[illegible]。）

張太　（[illegible]）[illegible]高，冷吧？[illegible]坐[illegible]。

高　不冷，不冷，謝謝。（外邊有女人[illegible]的[illegible]音。門開，[illegible]月[illegible]上。她年約四十，但[illegible]上的脂粉太[illegible]了，不大看得出來她的年齡。她身[illegible]巴[illegible]，穿西裝，[illegible]髮，高跟鞋，裝模作樣。）

朱　朱喜！朱喜！

張太　月梅。

[illegible]　[illegible]，[illegible]！姐夫，[illegible]！

張太　[illegible]，[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張太　[illegible]，[illegible]的，[illegible]。

朱　[illegible]she bride and Bridegroom？Where[illegible]呢？[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真的，你就算上[illegible]的女[illegible]。[illegible]好，多麼 Handsome 呀？年紀又不大。有錢，有地位，又沒有孩子。而且又多麼會 Serve Ladies 呀？跳舞跳的多麼好，Francis 常常

說中[illegible]男，[illegible]，[illegible]Ideal[illegible]

[illegible]太。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Hall 前。[illegible]

高　[illegible]？

朱　[illegible]子，你[illegible]？反正[illegible]總有一天[illegible]別的外[illegible]人[illegible]

的？他說沒結婚以前是春天，是Spring，是heaven，是天堂，但是結了婚就是冬天，就是地獄，就是hell了。所以他老不願意馬上就結婚。本來是嗎，像現在這樣，兩個人是自自由由的，愛吃就上館子吃他一頓，愛跳舞，就跳舞，愛兜風就兜風，多麼 Sweet 呀？朱小姐，總沒有見過你去跳舞呀？也出去見見世面呀？Francis有一部Jeep，趕明兒，我們來帶你出去 趕個 Dancing Party，也學學跳舞。

朱 我們不興那一套。（生氣，站起來。）

朱太 我們令玉是個深閨小姐！

秦 是呀！小姐就不跳舞了嗎？就是深閨的小姐纔跳舞呢。

朱 沒你們的。我令玉不來這一套！令玉，迴家去！來！張先生，張太太，失陪了，失陪了。

張太 待一會兒一塊兒到禮拜堂去吧？

朱 對不起，不能去了。

朱太 他今天是來坐的太久了，該歇了。

朱 （拱手告別）再見，再見。

張 再見。

朱 方才說的那件事情對您兒多多費心處。

張 是的，是的。（朱氏夫婦偕令玉下。）

秦 這個八股先生！以為跳舞就不好。劉寶貝！人家的汽油貴得很！人家的Jeep也沒有工夫來接你的女兒去玩！翁老先生，你們的那位 Rose 太太可又太Popular了。我看她就是沒說沒有跟一個BoyFriend去跳過別家舞。總是跟永遠不同的man。要是，我總是個中國人，說我古老也好，不夠摩登也好。我總是覺得一個女人呀，應該從一而……的該在一個時候呀，只愛一個，你說對不對呀？翁老先生，到底Rose還要不要保險呀？

翁 你去問問自己。她要是跟得，這也是時候了。她已經快四十了吧？好像比我還大幾歲。

高 你四十幾吧？

秦 我？怎麼會四十幾呀？三十五還不到呢？

高 誰不是說從前沒有過我的嗎？我前三十出頭了。

秦 （不理高，仍對翁）你們Rose就是的，心奔老不定，好像要等美國總統總統似的。是不是呀？妹妹？你媽咪什麼時候才給你們找一個新爸爸呀？你們要一個中國爸爸，還是要一個外國爸爸呀？

荻 不要！不要！

秦 妹妹要，是不是呀？妹妹要一個外國爸爸。趕明兒你也嫁一個洋女婿。

翁 秦太太！我請你不要跟小孩說這些話！（荻泣起一聲哭起來。）

秦 不要哭，妹妹，不要哭。姨媽說錯了！姨媽待會兒帶妹妹出去買糖吃。

翁 不要？妹，要吃糖！

荻 不要！

迪 不要！

秦 請你自己要。（看錶）噯唷！快五點了！我要走了！有個 Foot Ball Game，跟Francis約好去看的。再見了，Everybody。惠英姐，回頭替我跟延中道喜！（拍拍翁運的臉

鬧）妹妹再見，等媽媽結婚，也許你當 Flowergril，替你作一套最漂亮的西裝裙子哦。Bye Bye—Good Bye,everybody（跟大家招手而去。）bye—bye—

高　怪物！

張　（對張太太）你爲什麼要請她？

張太　是建中自己請她的。（建國跑進來。）

國　二小姐回來了！二姐回來了！（高志飛站起來想迎出去。）還有幾個青年軍。（高志飛站住了，沒有出去。建國又跑出去。藹荻藹蓮也跟着跑出去。接着建民一手拉着藹荻，一手拉着藹蓮，後邊跟着建國和四個從軍青年，兩個男的，兩個女的。他們都穿着軍服，舉手至額，向大家行禮。）

高　建民。

民　（笑）我們來晚了吧？

張太太　爲什麼這樣晚呀？

民　今天要作週記，必得作好交了才許請假。

國　你們天天操吧？學打槍了沒有呀？

[illegible]　建民，這是你的同學？

民　是的，是的，我來介紹。（先介紹兩個女的）這位是殷惠明，這位是周炳仙，（介紹兩個男的）這位是郭東海，這位是白堅。這是家父，（青年們行禮）這是家母，這是翁老先生。公公，你的肉怎麼掉了這麼些了？

翁　想你想掉的呀，小姐。（大家笑）

民　這是高先生。（青年們一一與行禮）他差一點當了建國丁，[illegible]，以手自指。建民從容）[illegible]建國。

國　行禮，我本來也是從軍的。

張太太　請坐吧，都請坐。

張　你們受訓得還好嗎？

民　好極了。我們的主任平民化極了，當我們是兄弟姊妹一樣。

白　「要升官的莫進來，要發財的請出去！」這便是他開宗明義的口號。

翁　還有好久就到軍隊去呀？

郭　還有幾個禮拜就去了。

翁　作的是政治工作？

郭　是的。

殷　不過也一樣要作戰，到前線去。

張太　你們家都在那裏了？

殷　我家在湖南。

張　淪陷了吧？

殷　沒有，不過已經斷絕交通了，好久沒有信了。

張太　家裏有什麼人？

殷　父母，哥哥弟弟，兩個姐姐都出嫁了。

張太　你從軍，家裏知道嗎？

殷　不知道。我也不願意叫他們知道。我父親頑固得很，知道我從軍，非氣死不可。

周　我也是跟家裏吵了一大頓才出來的。[illegible]了幾天，[illegible]不[illegible]，後來還是我媽自己偷[illegible]出來的。

翁　（問郭）你的家呢？在那裏？

郭　就在重慶。

白　我是[illegible]孩子。

張太　那麼你爸爸一定更捨不得了。

郭　先父早過去了，但我母親倒是鼓勵我從軍。

翁　難了不得呀！真了不得！你們真是[illegible]二。

張　若是中國人人都像你們一樣，

中國[illegible]有救了。

圖　可是婦女[illegible]從軍！

白　[illegible]也沒有人禁[illegible]從事的，可是也沒有人阻止[illegible]從軍。

發　（[illegible]）你們自由得很。

白　是呀。自由的中華民國國民[illegible]是[illegible]了。

民　你知道嗎，[illegible]爸？這是那[illegible]貧苦和偽父親[illegible]係的[illegible]自由了。

翁　[illegible]，你就是[illegible]國，要自[illegible]年，

民　可不是嗎？偽父親是[illegible]京傳[illegible]的大[illegible]好。[illegible]透了出來，和[illegible]關係。

紡　（和白握手）殷殷─殷殷─[illegible]勇敢！

白　不敢當，不敢當！

民　[illegible]們說了半天，新娘子在那裏了？

邵　出去了，一會兒就回來。

遊　[illegible]兒 Sandy 進來，[illegible]們[illegible]壁看花準去結[illegible]。

民　（[illegible]）對了。你是[illegible]花女吧，[illegible]？唱一個歌好嗎，好不好呀？

衆　[illegible]唱一個義勇軍進行曲。

民　好！好！（大[illegible]唱，[illegible]歌，[illegible]也[illegible]唱。）

邀　[illegible]了，

黛　[illegible]好！[illegible]好。

淑　[illegible]。

遊　（[illegible]的。

紡　[illegible]。（[illegible]不[illegible]的[illegible]，[illegible]大[illegible]的[illegible]。）

民　[illegible]好！

遊　[illegible]了。

民　[illegible]了

圖　[illegible]一[illegible]。）

翁　[illegible]。

白　[illegible]，我[illegible]完[illegible]，[illegible]心[illegible]的樣子。高太[illegible]一[illegible]。[illegible]。

民　[illegible]

翁　[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
）

周　（看錶）[illegible]，五[illegible]了。

張太　[illegible]，[illegible]了？[illegible]中[illegible]不

民　回來？（[illegible]的樣子。）

民　新娘子[illegible]已[illegible]的時[illegible]也[illegible]守。

白　（[illegible]自己[illegible]的[illegible]？

翁　[illegible]！
（大笑）

周　[illegible]。

張太　[illegible]，[illegible]。

民　[illegible]

張太　[illegible]。

圖　[illegible]，[illegible]心。

翁　（[illegible]的[illegible]曲，[illegible]）了[illegible]，[illegible]不[illegible]了），又[illegible]一[illegible]去。

民　（[illegible]心）[illegible]、你[illegible]不[illegible]好？[illegible]出下來吧？

高　是的，下午來的。
（介紹與白）高先生是在[illegible]山[illegible]農場的。

白　[illegible]極了！好極了！我就要從[illegible]生產[illegible]來的人，[illegible]中國的，便是我，便是工了。

高　那裏？那裏？像你們搞建設的生力軍哪。

白　我們是拿槍的軍人，你是生產的軍人，都是一樣的。

民　他種了幾十畝田地，養了五百隻雞，千把隻鴨。

白　對，好！高先生，我從軍回來的時候，一定要跟你學。（伸手和高握手。魏民站在旁邊很高興的微笑。）

國　（走近白堅）白先生，白同志，你怎樣從家裏逃出來的呀？

白　就這樣逃出來。

國　他們一點都不知道嗎？你父親母親？

白　我不讓他們知道啊。

國　你真是[illegible]了[illegible]自由嗎？能夠自由多麼好呀！多麼偉大！

白　你不也很自由嗎？

國　（嘆息）我不自由！我沒有自由！我的環境惡劣得很！

白　你的環境？

國　是呀！家庭[illegible]！（指門）[illegible]從[illegible]，我父親[illegible]不[illegible]，[illegible]那麼偉大呀，可是他們不許！唉！[illegible]中[illegible]，一[illegible]！

白　我說，小弟弟，你還不到當軍的年齡吧？

國　可是我夠高夠重呀。你不知道我們的家庭，重女輕男，我二姐就可以從軍，可以偉大。我便不能夠！

白　不要急，小弟弟，等你大了，你父親一定讓你的。

國　等我大了，戰爭早完了！

周　我們真應該走了。

郭　是呀，走吧。

國　（仍和白談話）不走，在我們家過一夜行嗎？

白　（笑）我們以後再來。你有空到我們那裏去參觀呀。

周　可以去嗎？

白　當然可以的。

周　好，我們可以[illegible]。[illegible]了。[illegible]。[illegible]的汽車去不是很好嗎？

郭　白堅走呀。

白　（放下茶杯）走，（大家早已道過別，白是最後的一個，和[illegible]對）[illegible]的[illegible]中，[illegible]生。[illegible]太太是一[illegible]父母。今天[illegible]見了，[illegible]。

張太　謝謝你，白先生，有空再來玩。（一齊[illegible]們站在門口對大家行禮，[illegible]出去。魏民[illegible]送他們出去。張太太與郭隔門站在門口，向他們招手。高志飛[illegible]的[illegible]下。）

翁　（走到高身邊，拍拍他的肩膀）高先生，你今天⋯⋯為什麼不大說話呢？

高　我有什麼話可說呢？

翁　今天魏民待你很好。

高　能夠[illegible]，[illegible]好的，她在可憐我，我知道。

翁　你不要[illegible]的。

高　我倒不[illegible]。我今天卻發現了我理想的對象了。

翁　她理想的對象是誰呀？

高　反正不是我。我很自[illegible]！[illegible]

心　[illegible]

設的介紹：第八章至十六章則分別就極權主義國家的附屬制度、農業、工業、勞工、運輸、物價、國內和國外貿易以及財政金融[illegible]簡明的介紹：第十七、十八兩章說明極權國家征收手段的殘酷；十九章以下則討論歐西[illegible]國家對於美國的危[illegible]性，[illegible]美國人民犧牲一部份自由和享受，急起[illegible]國防。

本書[illegible]一部份，[illegible]經濟學都默認一切經濟活動的目標是人類[illegible]，著者則根據現實世界的情況，[illegible]一針見血的分析，剝去以往經濟思想上的錯覺。著者認為共產主義與法西斯主義相同：它是總體主義，而且是極端反對個人主義的，集體是一切，個人算不得什麼，兩者都要求由政府全盤支配各方面的經濟活動，[illegible]的政治[illegible]都把各該地國家變成獨裁的工具，凡[illegible]任何人都能夠[illegible]，兩者都選用同樣的方法：[illegible]永久革命，[illegible]入人民[illegible]的內部，然後予以瞭解。（苹）

書刊介紹

武力經濟學

著者：蒙克（Frank Munk）

出版日期：一九四〇年十二月於美國紐約

武力經濟學（Economics of force）的著者蒙克（Frank Munk）是捷克經濟學家，[illegible]捷克國家[illegible]設計委員，對於工商管理頗具專識，自一九三一年至一九三[illegible]年得洛氏基金之助，在美從事研究工作，著述甚多，[illegible]經濟雜誌撰稿，足跡遍全歐，與各國經濟界領袖均稔[illegible]，[illegible]經濟尤能洞若觀火，自慕尼黑會議以迄捷克滅亡，納粹武力經濟的實施，著者均目擊親歷，[illegible]流亡來美，[illegible]院（Reed College）經濟學講師，得有自由空氣和餘暇從事著述，[illegible]活動在西歐的閃擊以迄法國的覆亡，既有加強了著者對於武力經濟論點的信念，書中雖然充滿了憤慨和激昂的情緒，但仍不失為科學分析之作。

全書除了緒言而外，共分二十八章，第一章至第七章是比較「武力經濟」與「福利經濟」的異同和對於武力經濟一

文化日曆

資料室

三十五年三月

（一日）

△中國時報本日在渝出版，月出四開一張，該社社長邵文俠，副社長黎作楨，主筆蘇灝竹，總經理虎文柯。

△新型電報機試驗已由美陸軍航空隊技術人員試驗成功，開起飛時甚佳，但在降落時則稍有困難。

△名畫家司徒喬定下月赴海外各地展覽其歷年精心之作。

△馬思聰頃決接受日內起程計劃在北平辦音樂院，現在教育部將會藝術館合作與迴旋演奏，並完成一下國際樂曲遂有國際聲譽，極獲好評。

△謝爲秋在滬主編一綜合性刊物名「筆」，預定於今日出版。

△茅盾文藝獎金徵文揭曉，甲等三名，徐疾「興文鄉疫政印記」，田苗「百科的船夫」，木人「雪融」，獎金每名四萬元。乙等兩名：沈揚「何驕」，李餘「沒有民兵」，獎金每名三萬元。丙等三名：朱家「爲村的一角」，周婷篩「久居子」，汪文錫「寒波」。獎金每名二萬元。

（二日）

△重慶市教育部電化教育巡迴工作隊成立。

（三日）

△教育編輯社出版之教育雜誌旬刊擬改爲半月刊出版。

（四日）

△國立中央圖書館「七七」事變後曾將該館稀本圖書約三萬冊寄存香港，乃香港於三十一年淪陷，該館書不及運出，被敵劫運東京上野圖書館。近外交部亞東司司長楊雲竹赴日考察，始悉原委，教部獲訊後，已令清理戰時文物損失委員會於派員赴日交涉時，予注意，以便追還。

（五日）

△老舍曹禺本日乘夏奈史蓋將軍號輪赴美。

△日本反侵略作家鹿地亘，池田幸子及反戰同志山川，小林，綠本等六人定本月近期內返國，現行前國府當局贈予紀念，對中日間之文化交流頗有貢獻。聞文化界將舉行歡送會。又悉：鹿地因氏受聘爲美國新聞處顧問。

（六日）

△戴愛蓮女士等主辦之邊疆音樂舞蹈會，本日在青年館演出。節目精彩，獲觀衆同聲讚許之大成。

（七日）

△中國國際廣播電台爲溝通中西文化起見，特於每星期二四晚十時三十五分起至十一時十分止播送中國古典音樂節目。

△倪貽德教授本日在上海市中蘇文化協會舉行畫展，共有水彩、油畫、素描等百餘幅。

（八日）

△北平本日邀集各報及平文化界舉行茶話。據悉傅氏日前爲北大復校來平，顧頡剛任文通書局總編輯，擬辦一大雜誌。

（九日）

△本聚大文藝任在滬，被各方聘：有時事新報、各報、北光日報、前線日報，與一等報刊在籌備中。籌方面有：錢君、……、文化界學者

產，市政府非與之市民生活半月刊，內容豐
報週刊等若干不定期刊物。

（十日）

△蘇州本日發表統計蘇州報業不景氣，上月間有林森日報暫停刊，吳縣日報亦相繼停刊，蘇州現尚有日報四家，晚報一家，銷數均在不滿九千份。又中央日報近將改為官商合辦，並更改名稱云。

△廣陵新民晚報自本月起西方夜談副刊中增闢物價刊，刊頭名家撰寫。

（十一日）

△北平來訊，平市報紙刊行數稍增於滿點，國民、民新報已出版，新民報為避免在愚人節發刊，亦相繼出報，其他各報亦因此多提前出版云。

△美國洛克斐勒研究院之斯丹萊博士係一世界著名之化學家，因對病菌化學會有莫大貢獻，最近獲美國化學會之紐約獎章。渠稱：現已發明一種新預防液，可以撲殺前所未知流行性感冒病菌。

（十二日）

△歌樂家斯義桂氏及鋼琴家李蕙芳女士月前應昆明各界之邀，舉行音樂演奏會，備受歡迎，已於是日乘機飛渝，聞斯氏已應紐約胡樂克音樂公司之聘，將於秋間赴美演奏。文斯氏等出國前，並將赴全國各地作旅行演奏。

（十三日）

△中國經濟事業協進會與中小工廠聯合會於是日下午請馬寅初博士講演「當前經濟問題。」

（十四日）

△名漫畫家廖冰兄之「貓國春秋」本日開始在渝中蘇文協會展覽，該展覽者尚有「噩夢錄」等數部，係數短篇連環漫畫集成，均為作者年來蟄居鄉下，精心傑作，共八十幅，並附有說明百餘段。取法寓言，或為歷史，各具性格，編造諷刺兩戰之態度，深為發猶創舉。

（十五日）

△今夏在太平洋比基尼珊瑚島附近舉行原子彈試驗時，美國若干未來報導機構代表，將搭新聞無線電及照片以試驗全部經過，俾迅速傳播全世界各地。

△青年畫家黃文林，定本日起，連續三日假渝青年館舉行個人畫展，共七十二幅，多為黃氏精心傑作。

△中國藝社劇社是月晚在市公演曹禺著四幕名劇「日出」，政治協商會閉幕後首輪獲得自由，該社將第三幕一字未刪，全部演出，較前所演出者增色不少。

（十六日）

△蘇聯阿林樂隊「[illegible]計劃業已集」定本日起在滬展覽四日。

△美國加利福尼亞大學教職員三名，對於一九四六年發行之大英百科全書，作第一次投稿，該三人為該大學拉伯拉地點之研究主任[illegible]，昆蟲學作家艾西格，及「革命與保衛」[illegible]作家[illegible]。

（十七日）

△由渝第一部分青年文化勞動工作者為，求統一報導新聞，特發起創辦「[illegible]」週刊，定本月[illegible]出版，由職地[illegible]者多人組任撰稿採訪云。

△何遂先生近在渝展覽，本日起在滬展覽，何氏工人物，精仿華，此次將其精心傑構百餘幅展覽，其中設為作者伍「背擲圖」。何氏為立法院[illegible]委員會委員長，為國內名藝家。

（十八日）

△森隆研究院院長[illegible]組織文部：森隆已制定五年計劃，將研究下能，請與國外作較資云。

△教部為獎勵[illegible]十名，無論被[illegible]目前是否在華，均可向中英文化教科供應委員申請，核准後，每人每年一千五百英鎊，共致二年。

（十九日）

△[illegible]

，在滬試驗，成績甚佳，陳氏曾與上海同德電機製造廠大量製造云。

（二十日）

△名金石家王王孫氏是日在渝舉行正氣歌刻石書法篆刻展覽會。

（二十一日）

△台灣大學校長羅宗洛氏來渝，略述該校特色有二：（一）講座：每一講座為一研究與教學之單位，該校原有一百十四講座，現以擬為一百二十個，每個講座均有固定之預算，（每年台幣八千元）故研究工作容易進行。（二）民選校長及院長。校長由全校教員會議選舉，院長由該院教授選舉，任期為兩年。該校現有四院三研究所云。

（二十二日）

△漫畫家張樂平氏之「東南戰地寫生畫展」本日在渝中蘇文協展出，內容精采，有血有淚，由漫協主辦。

△英國克利浦斯夫人領導下之英國聯合援華運動籌請英國各地發起全國性之捐贈設備書籍運動，俾用以援濟我國各教育機關。

（二十三日）

美國有誠實偵察機出世，受偵察者被質詢時，如果其回答是謊言，該機器立刻可以測出，聞有一百名原子彈製造廠之職員都將付之偵察云。

（二十四日）

△滬「中國歌舞劇社」演出「孟姜女」，頗博盛譽，聞該劇將率團赴美公演，該社社長及作曲家阿[illegible]莫夫已將計劃呈蔣主席，頗得嘉許云。

△珍珠港事變發生一月以前，運抵美國之我國善本古書三千冊，現全已裝箱待派回國，此項古書存放於美國時，曾被用以促進中美雙方之了解及善意，我國前駐美大使胡適曾作國際文化關係史上之空前慷慨舉動，准許將該項書籍攝為影片圖書，分傳全球各地。攝影工作將達四載，計有二千五百五十八部攝為影片圖書一千另四十五卷，從此西方學者可供覽我國宋本書籍二百五十萬頁。

△德籍地質學家葛利普氏，北大教授，抗戰後加入我國籍，近以病逝北平，享年七十五歲。在華二十餘年，教學著書（著有中國古生物誌，地層學及脈動學說等書數百種）對我國地質學貢獻甚偉。

（二十五日）

△美國最近新發明之空中無線電傳真器具，今日在華盛頓郊外之阿納哥斯第亞舉行首次公開表演，參觀者安坐於航空站內，注視銀幕，當即看見四十英里外巴爾的摩城之活動景象，此種[illegible]被上空之轟炸，附帶，到[illegible]

（二十六日）

△郭沫若所著劇本「高漸離」改名為「筑」，現在上海排印中。

△蘇聯中亞西亞探險隊在天山發現一新峯高出海面七千四百四十公尺，新峯名「勝利峯」，較高達六千九百九十四公尺之天山主峯汗騰格里峯高出半公里。

（二十七日）

△美國新澤西州普林士敦研究院生物化學家史丹萊博士發明預防感冒特效藥「一新型[illegible]心血清」，力量甚強，且能大量[illegible]。聞研究控制此引發有史以來三十次[illegible]之細節，曾有九〇〇，〇〇〇美人因此染生，所耗費用當不下一架轟炸機造價云。

（二十八日）

△中華自然科學社聘[illegible]專家[illegible]方案數則，請政府提供促進我國科學研究[illegible]：在人口[illegible]之都市，[illegible]設立科學博物館，以增進人民之科學知識；在各大使館中設科學參贊，以搜取國際科學進步之資料，並協助科學家之[illegible]，研究考察，以促進科學之[illegible]等。

（二十九日）

△美國作家[illegible]子英氏稱「幻想曲」[illegible]

（三十日）

△作家姚[illegible]現在文藝等在東方書社編一文藝刊物，「小說雜誌」將在上海出刊。

（三十一日）

△中國運動員[illegible]

讀者信箱

編輯先生：

我們在廣州，第一次讀到「婦女文化」刊物，覺得[illegible]，因為它和其他婦女文化刊物不同，[illegible]從容[illegible]的叙述方式，[illegible]文化工作[illegible]八股式的文章，[illegible]努力，[illegible]合乎時代的要求，[illegible]我們希望[illegible]繼續[illegible]這種作風，[illegible]光明[illegible]大路！我們[illegible]先生表示無限的敬意！

還有幾點意見，我們提供給諸位先生採納：

一、這一期插圖太少，我們覺得插圖往往要比一篇好的文章發生較大的[illegible]。

二、關於婦女問題，最好能多給一些[illegible]，使一般婦女對切身問題有更明確的認識。

三、對於學習研究方法，希望給一些具體的指導。

四、現在一般婦女對現實環境還不很注意，只看重書本，對課外事物不發生興趣，希望婦女文化能多給一些事物，引起她們的興趣，使她們不致與現實脫節。

我和我們的同學一致希望婦女文化的前途發揚光大，并盼望能夠在各方面的需要當中改進！謹此敬祝健康

讀者 莫日芳敬上

日芳女士：

感謝您寄給我們許多寶貴的意見！您所提出的各點，我們都認為很值得公開討論的：

一、關於插圖，我們早就想到要增加，但是，因為目前在重慶印刷的困難，限制甚多，何況我們只是一種理想，我們敢於相信在不久的將來是會實現的。

二、[illegible]，討論婦女切身的問題，我們[illegible]讀者的信，[illegible]某一個問題，不值得研究的，因為它提出來不能[illegible]那裏的意見，它們還不能[illegible]，並且還[illegible]；[illegible]三各方面的[illegible]代表[illegible]意見，也是我們預備達成的目的之一，只不過時間的遲早而已。

[illegible]學業進步！

編者覆

編者先生：

在貴刊第一卷第四期中「我們提倡婦女運動最後的目標，是[illegible]婦女的創作，表示出婦女對人類的貢獻[illegible]」，婦女在文化上的[illegible]樹，的成[illegible]。

雖然至今[illegible]男女不平等的解放階段，還是過去了，因為各國在法律上已取得「男女平等」[illegible]上，經濟上，法律上一律平等，一致的消滅了，[illegible]明上文規定，所以[illegible]女[illegible]的[illegible]告一段落——[illegible]

[illegible]到怎樣的[illegible]結束，[illegible]發展[illegible]的[illegible]女[illegible]之[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在女[illegible]來[illegible]經過[illegible]，來從[illegible]的成就。因為婦女[illegible]有一個[illegible]運動，來[illegible]組織起來研究的[illegible]，一個[illegible]的目的，在[illegible]各方面[illegible]

一個婦女研究[illegible]和[illegible]，以[illegible]為中心[illegible]工作的，在各婦女[illegible]的研究組織，[illegible]婦女人才，都可以[illegible]，在學校，家庭，社會，[illegible]研究會，[illegible]各方面[illegible]

[illegible]討論會，[illegible]研究會，[illegible]衛生研究會，[illegible]知識，[illegible]等等，就[illegible]分別來做各種組織的[illegible]基礎。在組織中，我[illegible]

[illegible]和[illegible]，組織一個小組[illegible]，我們自定的[illegible]研究，創作。由於[illegible]參加的[illegible]，使我們[illegible]不但[illegible]

[illegible]的，[illegible]各不同[illegible]，[illegible]和[illegible]在各[illegible]

[illegible]各[illegible]的[illegible]，[illegible]是[illegible]一個[illegible]，[illegible]

[illegible]女[illegible]：[illegible]

[illegible]

徵稿簡則

一、凡屬論評，各種學術研究及科學發明之報導，關於婦女之各種體驗，及調查統計資料，介紹各國先進婦女之事業及著作，世界婦女動態，各地文化消息，中外婦女史話及傳記，生活常識，新著作介紹，文藝，讀者通訊，插圖，漫畫，木刻等各種文稿，不拘創作譯述，均所歡迎。尤盼婦女投稿。

二、來稿請用有格稿紙繕寫清楚，請勿用鉛筆或兩面書寫，并須於正文內加新式標點符號。

三、來稿最好在五千字以內，長篇著作，請作 自分段落。

四、如係譯稿，請附原文，或詳示原文題目，原著者姓名略歷，出版日期及地點。

五、投稿者請註明本人眞實姓名，略歷，及通訊地址。揭載時署名，由作者自定。

六、來稿如有插圖，請用普係精畫，俾便製版。

七、來稿本刊有修改權，不願修改者，請預先聲明。

八、來稿刊登與否，概不退還。惟經投稿人預先聲明，並附足郵費者，得予退還。

九、來稿經採登後每千字酌致稿酬五百元至二千元。詩每行十元至五十元。木刻、漫畫、每小幅十元至一百五十元。特優另議。

十、本刊若於出版時發現來稿已先在他處發表者，概不致酬。

十一、來稿經本刊揭載後，其著作權仍歸著者保術所有，但集印單行本時，本月刊社有優先出版權，如本社選刊專集時，亦得自由採入。

十二、來稿請寄：重慶復興關青村三號

婦女文化

第一卷　第五期

編輯顧問　謝冰心

編　　輯　李曼瑰・吳元俊・陸[illegible]

發　　行　婦女文化月刊社
地址：重慶復興關青村三號

印　　刷　嘉陵印刷公司
地址：重慶復興關青村一號

經 售 處　全國各大書局

訂價

半年（五冊）：一千五百元，郵費在內。

全年（十冊）：三千元，郵費在內。

零售三百元。

（遷移後仍照各定戶新地址寄遞不誤）

廣告價目

地位	全面	半面	四分之一
封裡封底	二萬	萬四	八千
刊內插頁	萬四	八，千	五千

長期優待辦法：一次交足全年（十期）廣告費者八折優待；一次交足半年（五期）廣告費者九折優待